

分类号
U D C

密级
编号

公开

10741

兰州财经大学

LANZHOU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硕士学位论文

论文题目 全媒体背景下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路径研究

研究生姓名: 贾馥如

指导教师姓名、职称: 刘文玉 副教授

学科、专业名称: 马克思主义理论

研究方向: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提交日期: 2024年6月2日

独创性声明

本人声明所呈交的论文是我个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尽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与我一同工作的同志对本研究所做的任何贡献均已在论文中做了明确的说明并表示了谢意。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贾馥如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2日

导师签名： 刘文玉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2日

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

本人完全了解学校关于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各项规定， 同意（选择“同意”/“不同意”）以下事项：

1. 学校有权保留本论文的复印件和磁盘，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扫描等复制手段保存、汇编学位论文；

2. 学校有权将本人的学位论文提交至清华大学“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用于出版和编入CNKI《中国知识资源总库》或其他同类数据库，传播本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贾馥如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2日

导师签名： 刘文玉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2日

Research on the Governance Path of Network Ideology Security in China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Omnimedia

Candidate: Jia Furu

Supervisor: Liu Wenyu

摘要

意识形态安全是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基础，我国自建国以来，对意识形态安全一直高度重视。近年来国际形势风云变幻，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愈发激烈，传统的意识形态治理模式也在不断发生变化，全媒体的广泛应用让网络意识形态已经成为意识形态领域不可忽视的重要一环。科技产品的发展也同时对网络意识形态的传播机制产生影响，数字媒介与智能传播技术的高度融合让信息的传播开始去中心化，拟态化场域的多领域运用致使网络信息交流愈加复杂化、多元化。因此，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与国家安全高度相关，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构成，如何在开放的虚拟世界中保持国家稳定、人民幸福是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重中之重。

以全媒体的发展为基础，以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为主线，深入分析全媒体背景下意识形态传播的根本特征以及作用机理，全媒体的发展将助推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理念更新、方法创新、内容优化。对我国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经验进行总结概括，把历史经验应用于现阶段治理，为加强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基石，需建立更为严谨周密的治理制度，形成更为稳固可靠的治理体系，并培养一支更加专业精干的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人才队伍。

由于新时代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已经取得了一些成效，我国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格局已经基本构成，这为全媒体发展模式下的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奠定了一定基础。科技的良性发展塑造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模式不断变革，但同时也带来相应的风险挑战，网络意识形态正面临着主流意识形态弱化的风险，以及信息技术介入所带来的风险，网络环境恶化风险、网络话语主体异化风险及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失衡风险。

因此，探析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的治理路径，要强化理念引领，筑牢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根本领导制度；要深化协同治理，逐步形成政企信息共享，沟通同步的模式；要完善监管体系，构筑意识形态的“防火墙”，达到虚实同体的监管效应；要夯实人才队伍，补齐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人才短板，让科技人才发挥最大效能；要关注民情生态，筑牢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现实根基，着眼民情舆论，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关键词：全媒体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 意识形态 治理路径

Abstract

Ideological security is an important foundation for the long-term stability of the country. Since the founding of the People 's Republic of China, China has always attached great importance to ideological security. In recent years, the international situation has been changing, the struggle in the ideological field has become increasingly fierce, and the traditional ideological governance model has also been constantly changing. The wide application of all media has made network ideology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ideological field that cannot be ignored. The development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products also has an impact on the communication mechanism of network ideology. The high integration of digital media and intelligent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makes the dissemination of information begin to be decentralized. The multi-field application of mimicry field makes the network information exchange more complicated and diversified. Therefore, network ideological governance is highly related to national security and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national governance. How to maintain national stability and people 's happiness in an open virtual world is the top priority of network ideological governance.

Based on the development of all media, taking the governance of network ideology as the main line, this paper makes an in-depth analysis of the fundamental characteristics and mechanism of ideological communicatio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all media. The development of all media will promote the renewal of network ideological governance concept, method innovation and content optimization. This paper summarizes the experience of China 's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applies historical experience to the current stage of governance, and establishes a more sound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system, a more

perfect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system, and a more solid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talent team. As the work of network ideology in the new era has achieved some results, the pattern of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in China has been basically formed, which has laid a certain foundation for the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under the all-media development model. The benign developmen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pes the continuous change of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mode, but it also brings corresponding risk challenges, including the risk of weakening mainstream ideology, the risk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tervention, the risk of deterioration of network environment, the risk of alienation of network discourse subject and the risk of imbalance of network ideology governance.

Therefore, to explore the governance path of network ideology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all media, it is necessary to strengthen the guidance of ideas and build a strong party 's fundamental leadership system for ideological work ; we should deepen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and gradually form a model of information sharing and communication synchronization between government and enterprises ; it is necessary to improve the regulatory system, build a ' firewall ' of ideology, and achieve the regulatory effect of virtual and real entities ; it is necessary to consolidate the talent team, make up the talent short board of network ideological governance, and let the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talents play the greatest efficiency ; we should pay attention to the ecology of people 's feelings, build the realistic foundation of network ideological governance, focus on people 's feelings and public opinion, and maintain long-term social stability.

Keywords : All media ; Network ideology security ; Ideology ; Governance path

目 录

1.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1
1.1.1. 研究背景	1
1.1.2. 研究意义	2
1.2. 研究现状与综述	4
1.2.1. 国内研究现状	5
1.2.2. 国外研究现状	7
1.2.3. 国内外研究现状评述	8
1.3. 研究重难点	9
1.4. 研究方法	10
1.5. 研究创新点	10
2. 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相关概念及理论依据	12
2.1. 全媒体概念梳理	12
2.1.1. 全媒体的概念	12
2.1.2. 全媒体的发展历程	12
2.2. 网络意识形态的基本概念	13
2.2.1. 意识形态的基本概念阐释	13
2.2.2. 网络意识形态的含义	14
2.2.3.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实质	15
2.2.4.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构成	16
2.3. 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理论依据	17
2.3.1. 马克思主义视域下对于意识形态的认识	17
2.3.2.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现状分析与评估	21
2.3.3. 当前我国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策略	22
2.3.4.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基本治理思路	23
3. 全媒体背景下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治理条件	26

3.1. 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基本遵循	26
3.1.1.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理念要更新	26
3.1.2.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方法要创新	26
3.1.3.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内容要优化	28
3.2. 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的现实基础	29
3.2.1.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格局基本形成	29
3.2.2. 网络意识形态法治化进程取得显著进步	30
3.2.3. 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阵地及时巩固	30
4. 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风险隐患	32
4.1. 全媒体发展加剧主流意识形态弱化风险	32
4.1.1. 多元思潮影响党的意识形态主体地位	32
4.1.2. 资本支撑背后的非主流社会思潮渗透	33
4.1.3. 拟态域空间中淡化民族情感联结隐患	34
4.2. 网络意识形态面临信息技术介入风险	35
4.2.1. 技术介入风险提升治理难度	36
4.2.2. 信息技术壁垒影响传播安全性	36
4.3. 网络意识形态面临治理环境恶化风险	37
4.3.1. 现有网络舆论管理体系存在安全漏洞	37
4.3.2. 网络意识形态领域治理体系不健全	38
4.3.3. 虚实一体的党媒监管效应有待强化	39
4.4. 全媒体发展加剧话语主体异化风险	40
4.4.1. 网络话语的主体活动仍需约束	40
4.4.2. 网络达人引领舆论仍需规范	40
4.4.3. 红色文化的传播成果仍需思考	41
4.5. 网络意识形态面临治理失衡风险	42
4.5.1. 主流媒体教育引导不够全面	42
4.5.2. 媒体发展融合度不够深入	43
4.5.3. 新型数字媒介发展亟须支持引导	43
5. 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路径探析	45

5.1. 强化理念引领：提高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主体能力	45
5.1.1. 坚持党的领导意识	45
5.1.2. 凝聚意识形态共识	46
5.1.3. 夯实信息科技素养	46
5.2. 深化协同治理：发挥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主体功能	48
5.2.1. 坚持深化政企协同治理	48
5.2.2. 完善政府网络空间战略部署	49
5.2.3. 建立透明化大众沟通平台	51
5.3. 完善监管体制：提升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制度保障	52
5.3.1. 融合自治德治与法治	52
5.3.2. 实现网络主体责任落实	52
5.3.3. 形成虚实同体的监管效应	53
5.4. 夯实人才队伍：补充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人才短板	54
5.4.1. 培养高素质管理人才	54
5.4.2. 提升网络从业人员素养	55
5.5. 关注舆情生态：筑牢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现实根基	56
5.5.1. 着眼民生聚焦舆情	56
5.5.2. 提升公民网络道德素养	57
5.5.3. 引导网民营造良好网络舆论氛围	59
5.5.4. 筑牢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防线	61
6. 结语	63
参考文献	64
致谢	69

1.绪论

1.1.研究背景与意义

1.1.1.研究背景

随着互联网的更新迭代,传统单一化的网络终端已经逐步发展为现阶段由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进行支撑的高度数字化网络媒介,网络的普及和应用也使网络意识形态同步发展壮大,网络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不断影响着人们的认知范围、生活习惯、思维方式等多个方面。2013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强调“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①。2016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强调:“目前,大国网络安全博弈,不单是技术博弈,还是理念博弈、话语权博弈。”^②2018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上又一次明确指出:“没有网络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就没有经济社会稳定运行,广大人民群众利益也难以得到保障。”^③2021年11月17日,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指出:“党高度重视互联网这个意识形态斗争的主阵地、主战场、最前沿”^④可见,长期以来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工作在我国意识形态工作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基本方略,这对于现阶段加强和完善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建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随着数字媒介的广泛运用,新兴网络科技领域和数字经济各领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同时也面临着诸多挑战。这为我国以社会主义为基本遵循的网络意识形态传播与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在全媒体时代,网络空间正逐步突破传统限制,拟态域空间的应用范围也在不断扩大。因此,提升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能

^①习近平.胸怀大局把握大势着眼大事努力把宣传思想工作做得更好[N].人民日报,2013-8-21(01).

^②习近平.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6-4-26(02).

^③习近平.敏锐抓住信息化发展历史机遇自主创新推进网络强国建设[N].人民日报,2018-4-22(01).

^④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N].人民日报,2021-11-17(01).

力,明确工作重点,稳健推进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工作,是新时代意识形态与网信工作的重中之重,亦是国家安全新局面的核心驱动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媒体的不断发展呈现出“全程媒体、全息媒体、全员媒体、全效媒体,信息无处不在、无所不及、无人不用”^①等特征,强调要不断“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共同思想基础”^②。要确保网络意识形态持久安全,就必须提供治理新策略。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互联网这个战场上,我们能否顶得住、打得赢,直接关系我国意识形态安全和政权安全。”^③我国近年来推出的一系列方针政策,都在表明,面对全球科技的迅猛发展和数字媒介的广泛渗透,如何紧跟意识形态治理的步伐,灵活应对,及时谋划,已成为保障国家整体安全的关键环节。因此,需深入探究全媒体时代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治理依据与条件,清晰辨识当前所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探索出更符合我国当前发展阶段的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路径。这将有助于增强思想共识、民族团结,构建更具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

1.1.2. 研究意义

数字媒介与智能传播技术的融合发展,使传统互联网已经逐渐转为高度数字化媒介,对网络空间意识形态治理提出了新的难题。网络空间作为思想话语权争夺的主要场域,一直伴随着科技理性驱动意识形态的成分,各种社会思潮的渗透层出不穷,在网络拟态化空间中,遇到的现实境况会愈加复杂。伴随着虚拟交往成为大众的主导性社交模式,拟态化场域的多领域运用,致使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相关问题日益迫切,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国际关系、法学、传播学等领域都高度关注的前沿问题。因此,从全媒体背景出发,探究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创新路径,一方面是确保网络空间保持清朗,另一方面也是确保国家意识形态体系稳定和国家总体安全。在全球局势动荡,冲突加剧的今天,党和国家大力支持科技强国,与此同时高度重视意识形态领域的安全和稳定,坚决抵制历史虚无主义、新自由主义等思潮。时刻关注意识形态动向和多元思潮的层出不穷,在信息传播

^①习近平.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共同思想基础[N].人民日报,2019-1-26(01).

^②习近平.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共同思想基础[N].人民日报,2019-1-26(01).

^③本书编写组.习近平新闻思想讲义[M].北京:人民出版社,学习出版社,2018:28.

媒介高度数字化和全球关联的背景下,创新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路径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1.1.2.1.理论意义

科技革命虽然能够迅速推动国家和社会的蓬勃发展,但是对于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也是一把双刃剑:既有技术支撑和责任认定的便捷,又要严防主流意识形态式微,社会思潮渗透、社会化情感联结弱化等问题的出现,因此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必须先做好理论架构,有治理体系做保障并及时跟进科技发展、跟进前沿领域、跟进文化自信。习近平总书记曾明确指出,“我们要本着对社会负责、对人民负责的态度,依法加强网络空间治理”^①,现阶段唯有深入网络空间意识形态治理将面临的挑战,及时调整治理方向和策略,研究更优化的治理路径,才能齐心协力统一步伐,向第二个百年目标迈进。

一方面,创新治理路径是基于当前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现状与时代背景,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思想的指引下,把握技术迭代规律,形成行之有效的治理实践路径,做到科学构建、形成科学有效的网络意识形态综合治理方略的实践逻辑,做到,让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理论体系更加丰富完善,并提出新的治理视角。

另一方面,由于全媒体时代数字媒介等新传播手段的飞速发展,如何在意识形态领域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是党和国家的长久性课题。因此本研究将结合科技领域发展新风向以及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国内外研究现状,进一步丰富和完善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理论体系,总结我国在多维化数字媒介发展中遇到的困难与挑战,为后续强化意识形态安全提供基础。这对推动我国意识形态建设理论研究更深化、更细化,拓展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建设研究视角推动网络意识形态理论创新,具有重要理论价值。

1.1.2.2.实践意义

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科技助推数字媒体技术进入了飞速发展

^①习近平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J].中国信息安全.2016(05):23-31.

阶段，全球范围内思想文化交流更加相缠交错，网络空间成为意识形态斗争的前沿阵地。网络意识形态对社会各个领域的影响都在逐步加深，国内正处于高质量发展阶段，需要从网上网下两方面整合认同力量，广泛凝聚社会共识，全国上下同心协力，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因此，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路径探究有其重要的实践价值。

第一，优化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路径，创新治理措施。将近年来国内外网络意识形态发展状况与互联网信息发展相结合，了解全媒体背景与稳固我国意识形态体系稳定，话语权稳定的内在关联性问题，梳理我国在意识形态治理方面存在的优势和短板，是现阶段加快完善意识形态治理体系，构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传播体系的首要任务。

第二，调动社会参与治理的内在动力，挖掘治理潜能。通过在理论上明确各治理主体的责任义务，在确保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理论的主体性地位的前提下，深化建设政企互通、信息共享的交流机制，督促网络意识形态相关制度更加完备，进而激发网络中各主体的自治意识，构建社会综合治理体系。从而为引领我国社会各方面健康有序发展，确保网络空间安全，形成网上网下同心圆提供实践指引。

第三，筑牢社会主义主流意识形态引领能力，打好治理根基。全媒体背景下网络空间将会逐步发展为自由、开放、全球化的虚拟空间，这使网络意识形态斗争更加具有复杂性、长期性、不可控性，网络意识形态斗争之激烈与当下国际政治格局密不可分，我国处于快速上升时期，要切实保障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在网络领域的现实安全，提升传统主流媒体网络舆论引导能力，加强我国优秀文化的对外传播力度，筑牢网络意识形态领域的防线。

1.2. 研究现状与综述

通过查询知网文献数据可知，“全媒体”关键词下可搜索到的文献多达三万多条，我国对于全媒体的定义和发展方向已有较为清晰完善的脉络。而与“网络意识形态”相关的检索资料多达上千篇，可见我国对于网络意识形态的研究已进入细化环节。近几年，随着国际政治格局的变化，与“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相关的文献产出颇丰，由于网络媒介技术的飞速发展，网络意识形态的安全问题越来越受到重视，新时代加强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教育刻不容缓。

1.2.1.国内研究现状

第一，关于全媒体基本概念的研究。从媒介概念层面，张欣宇，周荣庭在《全媒体观念的产生、概念与特征》中认为“信息技术革命不断将任何媒体形态统一为具有离散性、融合性、连通性的数字化内容，将原本割裂的不同媒体独立生产融入统一的全媒体生产流程中，实现了媒体使用的全面性，带来了获取信息的全新体验。”^①强月新、吕铠在《生态思维视野下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及其关键策略》中从生态视角的深入剖析，认为全媒体已逐步演进成为一个全面升级的智能传播生态系统。该系统以用户为中心，始终以满足用户需求为导向；内容建设为基石，确保提供有价值、有深度的信息；借助先进技术的支撑，推动传播方式的创新和优化。^②从传播机制的角度来看，媒体融合的不断推进得益于媒介技术的持续创新。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全媒体”理论，即“全程媒体、全息媒体、全员媒体、全效媒体”，是对我国传媒领域正在发生深刻变革的精准把握。这一理论不仅为媒体融合提供了明确方向，也为构建全媒体格局、打造新型传播体系指明了发展路径^③。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塑造主流舆论新格局”，指明了未来的发展方向。

第二，网络意识形态的基本内涵。事物的内涵是能够解释其基本属性的概念，研究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路径就必须明晰意识形态领域的相关概念并明确与网络文化传播的关系。在以往的研究中，众多学者都有其侧重的研究方向，主要包括网络意识形态的本质，特质以及职能。对于网络意识形态这个概念，有学者指出：“它是意识形态在网络社会的新样态，是意识形态发展到网络社会的新呈现和新存在。”^④纵观网络意识形态的发展历程，“网络意识形态是适应社会发展的，以数字化技术为依托，在网络空间进行传播的社会大众的思想、理念及价值观。”^⑤。信息技术革命的快速发展与整个社会样态的快速发展是如影随形的，并呈现出鲜明的时代特点，例如全球性、多元性、虚拟性、复杂性等。网络意识形态的

^①张欣宇,周荣庭.全媒体观念的产生、概念与特征[J].出版发行研究,2021,No.353(04):38-42.

^②强月新,吕铠.生态思维视野下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及其关键策略[J].当代传播,2021(05):15-19.

^③方提,尹韵公.习近平的“四全媒体”论探析[J].马克思主义研究,2019(10).

^④苗国厚.网络意识形态生成机理探究[J].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18,(8).

^⑤谢玉进.网络意识形态的内涵及其基本特征[J].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科版,2018,(6).

出现是互联网技术实现再次飞跃的产物,深刻认识到其特殊的传播体系,才能有效创新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路径,更好把握和保持意识形态稳定。学界目前大多根据意识形态的基本特征来划分其社会功能。冯茜,黄明理指出:“意识形态具有维护国家政权合法性功能、价值引导功能和社会整合功能。”^①在全媒体传播背景下,这些功能产生了更为深远的影响。在互联网时代全球呈现出联结趋势,包括政治,经济,科技,人文等各个方面,体系的交融加剧了文化的冲突和对抗,对于生活其中的主体个人,受到多方因素的影响会产生不同的思想动向。因此在网络意识形态方面要加强主体引导,加强新时代网络意识形态建设,着力保障国家和人民安全。

第三,网络意识形态当前治理形势。有专家提出,网络信息技术的日新月异使得网络的影响力显著增强,为主流意识形态的构建提供了强大的动力。学界此前对数字媒介时代的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已经有了一些研究基础,有学者认为大数据对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有积极的推动作用,“多样化意识形态及思潮得以涌现,对群体层面意识形态的结构分析更加深入,随着各种意识形态和思潮的多样化呈现,大数据分析不仅能够对群体层面的意识形态进行更为细致的结构性分析,还能够更加精准地捕捉跨意识形态交流现象的动态演变过程”^②。在新一轮的科技革命中,创新被提到了史无前例的高度,国际竞争的各个方面都将围绕高新科技创新展开,各国间产生激烈竞争。在历史的发展长河中,造就了各国不同的发展道路和发展速度,由此产生的技术垄断现象目前仍是一个急需突破的难题,霸权国家通过技术垄断手段对各国的创新科技进行围追堵截,归根到底是为稳固其核心地位^③。

第三,网络意识形态的治理方法。在大数据技术支撑下,绝大多数研究都在强调要发掘技术支撑、激发治理潜能,包括建立数字媒介治理理念,提出全媒体与网络意识形态相结合的治理机制。但从以往的研究来看,好的,只有少数研究者专注于主流意识形态与非主流意识形态的微观探讨,他们认为,在明晰两者之间的界限的同时,也要推动双方的交流与融合,形成界限分明同时又交融互动的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新格局。

^①冯茜,黄明理.中国网络主流意识形态面临的挑战与应对[J].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

^②晏齐宏,张志安.大数据背景下意识形态研究的方法论、机遇与路径[J].新闻界,2018,(11).

^③唐新华.西方“技术联盟”:构建新科技霸权的战略路径[J].现代国际关系,2021(01):38-46+64.

1.2.2. 国外研究现状

国外学者对该研究的学术关注，主要聚焦于意识形态治理的理论研究、演进逻辑、治理形态创新以及数字媒介和网络技术的发展对意识形态的挑战，对本研究具有重要参考价值。

第一，国外意识形态理论研究的演进逻辑。在意识形态研究初期，卢卡奇在他的物化理论中指出，意识形态与经济基础呈现出一种双向的状态，二者之间相互影响，经济基础决定社会意识形态的稳定性，但意识形态也不断影响着社会经济。到后期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大工业时代造成了人的异化，人开始被物所支配，人的剩余价值被剥削，人成为附属于物的产物，这种异化背后反映的是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高度渗透，是以经济利益为驱使的社会的异化。后来葛兰西又认为意识形态是一种领域巨大的，能够涵盖所有个体的一种价值观世界观的外在表现集合^①，传统的意识形态是阶级的产物，是由上向下的渗透，但葛兰西认为的这种世界观不是简单、机械的反映，它是从每一个独立个体的表达中形成的，是社会现实的生动反映，是大众思想的集成，这种世界观一经形成不仅有较强的现实实践性，还对整个社会的发展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再到路易·阿尔都塞的意识形态理论以及法兰克福学派的科技意识形态化理论，认为意识形态越来越具有技术理性驱动性。在这个意义上，科学技术的发展对意识形态的驱动作用是非常显著的，但这种驱动力时刻受到社会经济以及技术创新的影响，并不是无限制的。因此，在今天，我们应该能够意识到媒体技术的不断迭代让技术理性驱动性也不断加强，意识形态必然会受到科技发展的影响，我们需要做的是顺应这种发展潮流，从主流引领和底线监管两个方面着力，创新治理路径，进一步加强对网络意识形态的深度研究，并在实践中落实。

第二，国外意识形态治理重视度的上升。有学者指出，国外在主流意识形态建设方面所积累的宝贵经验，主要表现在构建科学严谨的法治体系、实施规范严格的教育机制、灵活有效地掌控文化与信息传媒，以及审慎严密的政策策略等^②。蒯正明认为，国外在进行意识形态格局构建时，注重内部平衡，将核心理念转化为实际政策。他们推动创新，扩大包容性，并充分利用各种载体强化影响力，以

^①参见俞吾金. 意识形态论[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237.

^②郝一峰. 国外主流意识形态建设经验研究[J]. 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009, 25(06):137-140.

巩固执政地位^①。尹新蚕指出，国外执政党推行意识形态时，通过策划议题、创造公共议题、灵活调整表述、借助媒体议程等方式，潜移默化地向公众传递价值观，实现意识形态渗透^②。

第三，意识形态网络空间的全球化，新加坡实行大数据管控模式，数据通过政府这个中转站先进行管控，再向外传输。与此同时，日本也制定了新的网络准则，以规范网络从业者的行为。而在德国，政府颁布了《多媒体法》，以加强对网络内容的监管。这些措施旨在确保网络的安全和秩序，促进互联网的健康发展。综上所述，国外在意识形态治理领域的经验可归结为以下几点：首先，注重立法工作的及时跟进与完善，通过法治手段为意识形态治理提供坚实保障。其次，强化政府对网络传播秩序的管控，确保网络空间健康有序。再次，科学设置议程，引导舆论走向，有效维护社会稳定和意识形态安全。此外，积极创新内容形式，提升网络意识形态的吸引力和影响力。最后，注重开展意识形态教育，加强思想引导，提升公众对主流意识形态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1.2.3.国内外研究现状评述

国内外对网络空间意识形态安全治理都已有了较为丰硕的成果，他们各自从不同的维度对此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并形成了独特的见解。然而，从跨学科的角度来看，该课题的直接研究成果仍然相对较少，但相关领域的探索已经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尽管如此，仍有诸多方面需要进一步深化研究。

从国外的研究现状来看，他们在人工智能技术和理论方面的研究起步较早，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并且在交叉领域的探索更加深入。西方国家在媒介基础理论、技术原理及其应用实践等方面的研究成果颇丰，为我国提供了宝贵的借鉴和学习机会。

我国研究现状侧重理论叙事，实证调查不足。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需宏观构建治理格局，微观调配要素，保持严谨稳重态度，确保治理精确有效，维护网络空间安全。经过文献回顾，发现当前学术研究在探究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基本

^①蒯正明. 国外主要政党关于意识形态资源建设的经验启示[J]. 理论与改革, 2010(01): 35-39.

^②参见尹新蚕. 国外一些执政党的意识形态传播策略[J]. 上海党史与党建, 2015(09): 58-59.

特征时，鲜有从全媒体视角出发的深入研究。然而，对于网络意识形态的形成与传播机制、信息技术的不断革新与进步、价值观念的多元化发展、虚拟空间中意识形态的监管难题以及人才梯队建设的加强等议题，现有研究尚显薄弱。此外，尽管我国在网络条件、网上社会、网络空间、网络媒介等网络信息技术环境方面已有相关研究，但仍需更全面地考虑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科技发展等因素与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之间的相互影响。为确保研究的深入和全面，我们需要进一步拓宽研究视野，加强跨学科、跨领域的综合研究，以更全面、更深入地理解和应对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领域面临的挑战。

通过文献梳理，当前的社会结构中，虽然国家意识形态仍处于引领状态，但社会各阶层中感性意识形态开始逐步显现，并在非主流媒体中呈现白热化趋势。以往的研究更注重传统的意识形态传播模式，对全媒体发展背景下的意识形态安全还缺少较为深入的探讨，文献数量也较少。信息时代下意识形态格局呈现复杂性与多样性，在全媒体时代，这部分影响会高度放大，因此对这类意识形态的治理变得尤为紧迫和重要。因此，我们需要投入更多的研究力量来探索在新型网络空间中如何确保主流意识形态的舆情导向，以及如何有效地治理网络意识形态安全。

1.3.研究重难点

文章的研究重点首先旨在阐释全媒体的概念及发展趋势，厘清网络意识形态在全媒体时代面临的风险及机遇，并提出行之有效的治理策略。其次，防范工作是治理的基础，而治理则是防范的拓展与深化。如何有效地将防范与治理相结合，实现二者的协同并进，进而构建起坚实稳固的网络意识形态体系，是本研究的第二大核心议题。

当前，国内关于全媒体与网络意识形态相结合的研究尚处于初期阶段，存在较大的研究空间。因此，本研究的难点即在于此。用媒体融合性思维分析新型网络空间中意识形态的复杂交错，用科技发展的驱动力推动意识形态安全制度的革新。在做好概念阐释的基础上，以全媒体发展为背景，探析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路径，确保民生安全、社会安全、国家安全。

1.4.研究方法

第一，文献研究法。首先，经过系统梳理和分类，详细研读了相关领域的文献，核心理论内涵。以全媒体为研究背景，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为研究核心，系统归纳并梳理了学术界在这一领域的研究现状与发展动态。在此基础上，查找以往研究文献并进行深入分析，紧密跟踪该领域的最新发展动态，通过多种渠道获取最新的研究资料，并及时吸纳新的思想和观点，以确保所收集信息的全面性和时效性。这为整体研究提供了坚实的理论基础，确保了研究的深度和广度。

第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始终与国家治理体系存在着紧密的联系，它涵盖经济、政治、文化以及科技多元领域，需要系统化治理。在深入剖析网络意识形态的内在逻辑和外部环境时，我们必须将其置于网络社会的动态发展中进行全面考量。因此，在解读网络意识形态的概念内涵、特性表现，探索治理要素，评估治理现状以及制定治理策略时，必须坚持系统性分析。不仅要了解其生成的背景，发展历程，还要从网络使用的各个主体细分治理对象，并从科技发展的角度对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提出治理新视角。通过主体能力、主体功能、制度保障、人才保障等多个治理路径进行探析，以期实现全媒体背景下治理路径创新性发展。

第三，跨学科研究法。跨学科研究是一种通过运用多学科知识进行综合性分析研究的方法。鉴于网络意识形态治理问题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本研究采纳了多学科的理论框架和研究视角，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社会学以及传播学等。通过综合运用这些理论和方法，探析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有效路径。

1.5.研究创新点

第一，选题创新：本研究致力于深入剖析网络空间意识形态的核心议题，紧密结合现实网络生活中的意识形态生成、演变与传播趋势。鉴于当前全媒体背景下对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学术研究尚显不足，存在广阔的探索空间，因此本研究框架与切入点具有创新性。本研究旨在明确全媒体发展背景下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所面临的风险，通过切实整理分析政府出台的发展报告，以及文献资料，完善并创新治理路径。

第二，内容创新：本研究坚持问题导向，将全媒体发展浪潮与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相结合，探讨科技革命下应如何强化治理效用、优化治理路径。并将网络交流中的感性意识形态纳入研究范围，从意识形态的演进逻辑进行分析梳理，拓展了研究维度。我国目前还处于社会主义初期阶段，弘扬主流意识形态仍是我党工作的核心，并且也能对西方社会思潮进行深入分析。同时，随着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新兴领域的网络思潮也日渐成为治理的重点，我们应保持高度敏感，准确把握其发展脉络。

第三，方法创新：运用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方法，从西方意识形态的发展到当代中国意识形态治理的演进逻辑，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是一个复杂且关键的任务，涉及多个维度和方面的要素。为了确保网络空间的健康、有序和稳定，我们必须从多个角度全面分析并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从内容维度来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需要关注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道德性。从技术维度来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需要借助先进技术手段来提高治理效能。从法律维度来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需要建立健全的法律体系来保障治理的合法性和权威性。从社会维度来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和支持。

2.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相关概念及理论依据

2.1.全媒体概念梳理

2.1.1.全媒体的概念

随着技术赋能传播媒介，全媒体作为一个传播学概念应运而生，它所代表的是科技赋能的交互性传播方式。通过查阅相关文献和网站资料发现，在国外，“全媒体”第一次被提出最早来自1999年美国一家名为玛莎·斯图尔特生活全媒体的家政公司^①，旨在将杂志报纸，网络平台等媒介进行整合，实现信息接收的一体化模式。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这一概念展示出其与数字媒介发展的高度适配性，具有较强的实践意义。在国内，是杨红心于1998年在电影电视研究领域首次提出“全媒体”的概念，但由于当时信息技术发展较为缓慢，并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一直到2007年左右，国内经济水平持续增长，各个领域都迎来了发展机遇，对于全媒体的研究也逐渐开始重视。发展至今天，虽然学界对其概念没有一个正式的定义，但“全媒体”的运用已经进入了白热化阶段，甚至有了革新趋势，全媒体的定义是具有时代化特性的，它随着时代的发展不断进行丰富和完善，并在实践中进行验证其发展的正确性。

2.1.2.全媒体的发展历程

纵观我国全媒体引领的媒介融合发展道路，可以大致分为三个历史阶段：第一阶段是在2014年之前，新兴媒体的出现使传统报业、广播电视业受到冲击，旧的传播方式已经不能满足人民的现阶段需要，人们获取信息的方式更趋向于网络，因此必须将主流内容与新兴媒体相融合，才能实现传播效能的最大化。第二阶段是自2014年开始，根据国家总体战略，媒体融合是配合国家发展的重要一环，因此以主流媒体为引领的传统媒体自上而下进行改革。依托社交媒体的飞速发展，各大主流媒体在其官方账号进行持续性内容产出和信息融通，不仅能够传

^①董浩、冯迪拉：《平台型媒体玛莎·斯图尔特公司的全媒体建设及其启示》，《新闻爱好者》2021年第4期。

播主流意识形态，还能及时了解人民生活和掌握社会舆情。第三阶段是2019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全媒体的发展特点并强调推动媒体融合^①，全媒体，是依托数字媒介技术发展的全新传播体系，是超越传统媒体的多元化发展，展现时间、空间、主体和效能的广泛覆盖与深入拓展。

总体而言，全媒体这一实践体现了显著的主体参与程度、广泛的开放性和强大的综合性。作为一种新型传播媒介，全媒体能够整合媒体资源、渠道，以实现内容生产与技术革新深度结合的传播目标，成为其不懈追求的核心使命。这种创新性的传播模式，不仅推动了媒体行业的快速发展，也为社会的全面进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2.2.网络意识形态的基本概念

2.2.1.意识形态的基本概念阐释

自意识形态概念出现，人们对意识形态的理解是多样化的，一些观点认为意识形态就是观念的上层建筑，是由经济基础所决定的；还有一些观点认为意识形态只是阶级意识，不能反映人民的利益需求。早期对意识形态的研究都带有一定的空想主义色彩，比如柏拉图的“理念论”、培根的“四假象说”，而法国启蒙思想家德斯图特·德·特拉西的意识形态理论将意识形态视为认识的起点，认为这种“观念之学”是一切“经验科学”的起点，他的理论区别于以往宗教神学对科学家的影响，摒弃了“权威说”回归感觉经验本身，鼓励人们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去探寻世界的运行规律以及自我的内在价值^②，因此，德·特拉西的理论成为学界普遍认为的意识形态学说的起源。

直到马克思意识形态学说的出现，为意识形态概念的阐释打开了一个新局面。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深受黑格尔哲学思想的影响并且是对当时资本主义社会的彻底性批判中发展起来的，是对黑暗社会的揭露和对无产阶级意识形态崛起的呼唤。在《的意识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和恩格斯首次提出“意识形态”是对当时唯心主义“虚假的意识形态”的批判，他们对意识形态理论做了全新的阐释，认为一

^①习近平.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共同思想基础[N].人民日报,2019-1-26(01).

^②俞吾金.从意识形态的科学性科学技术的意识形态性[J].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7,(03):15.

方面当时“虚假的意识形态”是唯心的、是资产阶级为了实现对人的控制所运用的工具；另一方面说明意识形态具有阶级性，究其本质，是为统治阶级利益服务的思想体系，马克思和恩格斯由此才提出共产主义理论，唯有人民站起来了，推翻统治阶级政权，成为当家作主的主人，人民的思想才能够真正觉醒，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才能够成为具有普遍性的社会主流，才能把被资本主义异化了的社会颠倒过来。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提出：“人们的意识，随着人们的生活条件、社会关系、社会存在的改变而改变。”^①说明意识形态作为人的精神层面的抽象物，它通过人存在的物质世界的反映来表达。而意识形态同时也具有社会属性，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马克思提出，“意识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②。在社会变革面前，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本身具有滞后性，从整体上把握时代特征的过程中，不能以它所固有的意识形态作为依据，而要看到现实意识形态的相对独立性，从而得到更加科学、更加适应时代特征的意识形态。

2.2.2.网络意识形态的含义

网络意识形态在狭义上，就是意识形态依托互联网等新型媒介载体进行线上传播，其特点是传播速度快、时效性强、互动性好、接收程度高，是一种现实社会意识形态的线上呈现。但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从广义上来讲，网络意识形态已经成为一种耦合性产物，不单单是现实意识形态的反射，在这个虚拟空间中，个体的隐匿性增强，所体现的想法和诉求的真实性也随之增强。不同的现实主体，通过线上进行交流沟通，在一个个兴趣聚集区我们可以看到非常多元的内容展现和思维碰撞，在对现实事件的讨论区可以看到各抒己见褒贬不一的激烈情况，在一些社交软件中也会形成一些独特的网络用语。这些都充分说明，网络意识形态发展至现阶段已经不能用单纯的现实意识形态的反射所指代，已经成为搭载着互联网的有自己独特的运行逻辑和传播规则的意识形态的形成地，要想保证意识形态稳定，网络意识形态已经成为党和国家必须持续关注重中之重。

^①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0-51.

^②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92.

网络意识形态的出现是时代发展的产物,是符合历史行进规律的。互联网技术将全世界连接起来,在信息沟通更为便捷的同时,人们也更容易受到不同信息的影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网络已是当前意识形态斗争的最前沿。”^①我国作为社会主义国家,与绝大多数资本主义国家国情不同,当今正处于世界变局之中,因此必须稳扎稳打,高度重视网络意识形态这个全球性问题,从国家层面来看,对待纷繁复杂的信息传播要开放与保护并存,引领主流价值观广泛传播,帮助广大网民树立积极的正向的价值认知,推动建立一个秩序良好、健康向上的网络环境。

2.2.3.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实质

历史充分证明,意识形态的瓦解对一个国家的打击是毁灭性的。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1857—1858年手稿)》中特别强调:“如果从观念上来考察,那么一定的意识形态的解体足以使整个时代覆灭。”^②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就十分重视意识形态问题。科技发展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是国家安全的关键部分。网络主战场上的胜利对党的生存发展至关重要。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问题是后期互联网快速发展的产物,在全媒体时代数字媒介的不断变革中,互联网在未来将不再是唯一的数字交流空间,可能会演变为多元拟态域空间,因此意识形态的交融也会更频繁和激烈,意识形态的斗争也会愈发激烈。就目前的现实状况来看,虽然网络意识形态领域面临诸多风险,但我国对于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始终是高度重视的,要确保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无非是要保证内部稳定和外部安全。保证内部稳定即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对我国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性,坚持党的领导,强化人民的国家认同、民族认同、文化认同,保证人民群众这个内核始终稳定,全国人民共建网上网下同心圆。只有这样,才能充分保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正向引领作用,才能筑牢人民的思想防线。保证外部安全是指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形势非常不稳定,要时刻防范国外反动势力对我国的侵犯和意识形态操控。首先,要加大官方的监管力

^①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关于网络强国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54.

^②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07.

度,必须警惕各种形式的和平演变,以及定期排查党政机关人员,保证国家公务人员队伍的绝对纯洁性,与任何妄图引发我国社会混乱和社会分裂的行为斗争到底。其次,引导人民强化自身信息甄别能力,培养对待社会热点新闻要较为理性,不能人云亦云,在未了解事情的全貌之前谨慎发言,以防被有心之人带节奏。最后,在甄别恶意信息的同时要注重文化输出,加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对外交流,切实增强我国主流意识形态话语体系的国际影响力,让中国逐步走近世界舞台的中央,只有国家真正的强大,才能更充分地保证外部安全。

习近平总书记曾提出我国的安全问题已经由“传统安全”拓展到了“非传统安全”领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即非传统安全,包括文化安全、科技安全这些都是随着时代的发展国家需要重点关注的非传统安全领域,这也彰显出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前瞻性和及时性,适时完善了国家安全的概念的范围。从本质来讲,确保国家的网络意识形态始终安全就是确保国家安全、政治稳定和人民安定。

2.2.4.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构成

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与全媒体传播体系是相辅相成又暗含冲突的复杂结合。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言:“互联网作为一个庞大的社会信息平台,汇聚了亿万网民,他们在此获取信息、交流思想。这一现象对他们的求知方式、思维逻辑以及价值观念产生了深远影响。”^①在这个社会信息平台,网络意识形态要确保安全和稳定,必须从制度、传播,以及意识形态认同三个部分着手。

首先,网络意识形态制度安全是新时代意识形态工作的基石。全球话语权建构正在经历重大转型,从原先的“现实、实体、线下”模式,逐渐演进为“线上线下、实体互动、现实虚拟”的现代治理方式。^②时代的变革要求我们要更加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通过补齐制度短板、国家政策倾斜等方式强化主流意识形态、增强民族自豪感和认同感,提升全球意识形态话语权。

其次,网络意识形态传播安全是提升主流意识形态凝聚力和号召力的关键。

^①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习近平关于网络强国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年版,第69页。

^②黄鑫权:《网络意识形态话语权的建构特征与演进逻辑》,《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5期。

新技术的运用以及新媒介的涌现,均会对传播模式产生深远影响,进而改变现有传播方式的实际效果。这一现象在网络意识形态传播领域同样适用。^①在全媒体时代,新技术、新媒介的不断涌现对传播方式产生了深刻影响。意识形态是关乎社会稳定、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和国家思想政治工作的核心,因此,我们需要创新传播方式、拓展传播渠道、优化传播内容,以提升主流意识形态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最后,网络意识形态认同安全是维护党的执政地位和国家政权稳定的重要保障。认同是“主体对他者的自觉自愿的认可、接受、赞同、同意乃至尊崇”^②,一旦国家主流意识形态受到威胁,就会人心不稳,可能会被有心之人钻入空档,制造产生一系列社会动乱事件,影响国家安定。因此,我们需要通过加强理论教育、价值引领和文化遗产等方式,强化主流意识形态的大众引领。

综上所述,全媒体时代下的网络意识形态建设是一项复杂而重要的任务。我们需要从制度安全、传播安全和认同安全等多个方面入手,加强理论创新和实践探索,不断提升网络意识形态建设的水平和效果。同时,我们也需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和坚定的信念,确保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道路正确。

2.3.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的理论依据

2.3.1.马克思主义视域下对于意识形态的认识

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决定消费。随着资本主义进入某一发展阶段,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开始逐步分离,导致生产者和消费者不再是同一集团的一部分。在资本逻辑支配下,生产活动以货币为媒介进行交换。生产力与社会关系的内在冲突导致了人们的思维逐步从客观现实中解脱出来,塑造了一个纯粹的精神领域,并揭示了资本主义中“公平交换”的虚假本质。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这本书中,马克思与恩格斯从阶级意识的视角深入研究了意识形态的议题,并得出了这样的结论:意识形态明显地带有阶级特征。这是因为,意识形态作为上层建筑范畴,不仅包含着一定阶级或集团的政治意志和

^①武蕾、陈猛:《微时代网络意识形态传播的嬗变与重构》,《传媒》2021年第4期。

^②聂立清:《我国当代主流意识形态认同研究》,人民出版社2021年版,第58页。

精神追求,而且也体现出一定时期内特定历史阶段的经济基础和社会结构。从根本上讲,意识形态是一个旨在服务于统治阶级利益的思维框架,它揭示了价值观、物质利益以及权利地位等社会要素在实际生活中的反映。阶级社会中的意识形态是为特定阶级服务的。意识形态与物质生活条件是相互依赖的,统治阶级拥有对物质生产资料的绝对支配权,从而确立了他们在思想领域的主导地位。同时,意识形态又对物质生产活动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

资本作为一种商品进入市场后,成为商品所有者和商品交换者。与此相对照,资本家因其对大多数生产资料的掌控而晋级为剥削阶级,并因其强大的物质实力,自然而然地获得了意识形态的优先选择权。在资产阶级的思想体系与上层建筑中,就存在着一种抽象而普遍的价值观念——资本意识,这种价值观通过资本市场得以实现和扩张。他们将这些观点通过教会等场所进行解读和传播,将他们的思维倾向转化为普遍接受的人类共识,以部分特定的利益来冒充全社会成员的共同追求,从而“使自己的观点具有普世价值”,从而对无产阶级的思维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在这样的背景下,资产阶级的理论观点不断涌现,但其质量参差不齐。例如,他们将资本主义中的“自由博爱”理念推广为一种意识形态任务,使之成为广大群众的价值信仰。资产阶级通过建立各种形式的组织机构,制定相应政策,来强化其意识形态职能,从而达到维护其阶级利益的目的。掩盖了社会关系的真实性,控制了整个社会群体的思想,为他们的阶级统治创造了一个合理的政治舆论环境,并建立了一套专为他们服务的理念体系和行动计划。

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与德国唯心主义意识形态之间存在天然的差别,马克思强烈反驳了这种与现实活动无关的纯观念理论,并据此提出了“虚假意识”的观点。他从意识形态理论的批判性角度出发,尖锐地将当时德国哲学中的这类观点统称为“德意志意识形态”,并批评这些“思想家”与现实脱节,认为他们是“概念的创造者”^①,并坚信“现实世界是观念世界的终极产物”;^②;同时,马克思还认为意识形态具有一定的反作用。马克思与恩格斯从唯物史观的角度出发,对意识形态理论进行了全新的阐释,并强调了意识形态实际上是对实际生活情况的一种反映。他们从不同视角分析了观念与实践、意识与物质之间的关系问题,并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人民出版社,2012:181.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人民出版社,2009:510.

指出二者存在着内在关联。他们对那些与实践脱节的片面观点提出了批评，并主张通过客观的实践来解读这些思想和观点。同时，马克思又在批判黑格尔、费尔巴哈等人唯心史观时发现了唯心主义存在着内在矛盾，并以此为依据批判了黑格尔、费尔巴哈斯等人的错误学说。他们持有这样的观点：为了推翻唯心主义和谬论在社会中的基础，有必要打破虚假意识形态的支配，进而摆脱“虚假观念体系”的限制。马克思在批判黑格尔唯心主义者的同时也批判了其代表人物费尔巴哈的错误，提出了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批判了资本主义社会的虚假意识现象，指出这些虚假意识在经济领域里表现为资本逻辑，而在政治领域则表现为资产阶级民主制度下的自由意志。他对资本主义的生产模式和生产流程中存在的矛盾性质表示了强烈的不满，并认为这是导致虚假意识形态进一步恶化的根本原因。

同时，处于革命阶段的阶级也具备阶级意识。于是，无产阶级就必须通过自己的话语来向民众传达其政治立场、思想观点以及行动策略等思想主张。在那个时代，无产阶级的阶级利益，也就是革命阶级，是被广大人民所接受共同愿景，因此无产阶级迫切需要一个能够表达自己情感的渠道。他们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两个层面上深刻剖析了无产阶级的阶级属性及利益诉求。马克思和恩格斯，这两位同时身兼理论家和革命家的人物，肩负着这一重大的责任。无产阶级的阶级性决定了其利益诉求具有强烈的政治色彩。他们基于对社会历史规律的深入研究，提出了一种彻底革命的共产主义理论。无产阶级需要掌握一定的工具才能实现解放，而资本作为生产力的代表，其生产活动是以货币为媒介，通过交换获得剩余价值。尽管无产阶级拥有自己的观点和思想，但由于缺少思想引导和物质支持，他们很难满足自己的利益需求。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具有欺骗性、虚伪性等特点，在一定程度上动摇着人民群众的思想体系。由于掌握了生产资料，资本家变成了剥削者，他们依赖物质资源优先选择意识形态，并借助职业思想家为自己辩护，从而对无产阶级的思想产生影响。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建立在马克思主义基础之上，以实践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作为指导思想。资产阶级的理论观点既有其长处也有短处，他们倡导资本主义的观点，主导社会的思维，并为阶级的统治创造了一个合适的环境。马克思主义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阶级利益关系。无产阶级的思维受到物质力量对比的限制，同时革命阶级也具有阶级意识。共产主义意识就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在一定历史时期内达成一致

后产生的一种共同追求和价值理念，它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最核心、最本质的部分。无产阶级的阶级利益被视为全人类的共同追求，它需要一个明确的表达方式。无产阶级只有在对资本主义进行批判继承的基础之上才能获得解放。共产主义思想中所包含的“全人类解放”的观点，为革命提供了坚实的科学理论支撑，进而激发广大劳动者的思维觉醒，达到真正的解放状态。为了实践这一社会愿景，我们需要首先通过革命行动夺取资产阶级的政权，进而晋升为新的统治阶层。这样，我们可以构建自己的意识形态体系，确保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成为主导，从而替代原有的统治阶级，纠正社会的逆转现状。

另外，马克思持有观点，即意识形态是政治和观念上层建筑中的后一部分。政治上层建筑与观念上层建筑之间存在着内在逻辑联系。所谓的政治上层建筑，是指在政治互动关系逐渐制度化的过程中，形成的具有明确形态的政治组织、基础设施和国家机构。它既包含了人们对一定社会关系的认识与态度，又体现着人们对这些关系所采取的行为规范。观念的上层建筑实际上是前者的理论化表现，它涵盖了政治、法律、哲学、宗教、美学以及形而上学等多种社会意识形态。这不仅是物质实践活动在人类大脑中的反映，也是社会结构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马克思认为意识形态不是一个抽象范畴，而是由一定阶级或阶层所拥有并为该阶级服务的思想体系。意识形态作为一种观念或思想的上层结构，具备三个主要特点：首先，它与社会有着客观的联系。意识形态与人类历史一样都是一种客观存在，其形成、发展及消亡无不受当时所处的特定环境制约。马克思阐述了“市民社会决定国家”的核心观点，并强调社会的存在是决定社会意识的关键。社会意识实际上是对社会中所有精神活动成果和思想观点的综合描述，它必须与社会经济基础紧密相连，不能孤立存在。同时，物质生活状况、现实的人以及他们所从事的生产劳动都会直接或者间接地制约着人们的观念和思维，并进而影响人们的价值取向。因此，物质的生活环境、实际存在的人们以及他们的行为模式，都是观念上层结构存在的物质基础。另一方面，意识形态又具有主观能动性。再者，意识形态呈现出一种整体性的特质。意识形态，作为上层建筑中的理念部分，构成了一个完整的理论结构，而不是一个可以独立划分的体系。同时，意识形态又与物质生产活动紧密相连，并在其基础上形成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和社会组织形式，从而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最终，意识形态在某种程度上是独立的。从本质上讲，

意识形态既不是单纯地服从于经济基础,更不是简单地受制于社会政治制度和社会制度。它具有积极的反馈作用,并会随着经济基础的进步而发生改变。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提高,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对意识形态的制约将越来越强,意识形态在一定程度上就会超越其赖以产生的经济基础而独立起来。虽然这种转变不是完全一致的,有时可能与经济基础的变化过程分离,但这并不意味着意识形态不能依赖任何经济关系而独立存在。在不同的社会历史时期,由于生产力水平和生产方式的差异,意识形态往往会呈现出一定程度上的趋同性或滞后性。它可能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之前或之后出现,但最终它会以快或慢的速度与社会的发展步伐同步,成为一个与其相匹配的实体。

2.3.2.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现状分析与评估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过不了互联网这一关,就过不了长期执政这一关,要确保互联网可管可控。”^①这一论断不仅揭示了互联网在现代社会中的巨大影响力,也体现了我们党对于网络空间治理的高度重视和深远思考。习近平总书记的论断为我们指明了互联网治理的方向和目标。我们必须深刻认识到互联网治理的重要性、紧迫性和复杂性,强化舆论监管,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确保互联网可管可控。

第一,意识形态安全在国家安全体系中占据核心地位。中国共产党自建党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意识形态问题并吸取了前苏联的经验教训,意识形态的解体足以使整个国家崩溃,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因此,我们必须深刻认识到意识形态安全的重要性,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集中精力进行经济建设的同时,一刻也不能放松和削弱意识形态工作”^②,在新的时代背景下,我们应避免过于偏向经济发展而忽视精神文明的建设,同时也应防止过分强调意识形态的冲突而妨碍社会经济的进步。我们应当保持一个科学的态度,辩证性地看待经济建设与意识形态工作之间的关系,确保两者在发展中相互促进,共同推动社会的进步与发展。

^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M].北京:学习出版社,2018:220.

^②习近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86.

第二，意识形态斗争阵地的转移。在当前的数字化时代，互联网核心技术无疑已经成为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然而，正因为我们尚未全面掌控关键性信息技术，这使得互联网核心技术成为我们面临的巨大挑战。比如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方面，我们仍面临着很多未解决的难题，特别是在数据安全方面，如何保障网站稳定和用户数据安全，是与网络意识形态斗争息息相关的。为了应对这些挑战，需要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力度，加大对互联网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和突破；另一方面，需加强网络安全和意识形态工作协调，提高治理能力，确保国家安全和稳定。

第三，信息化时代网络安全的重要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没有网络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①“在舆论斗争的主战场上，能否顶得住、打得赢，直接关系我国意识形态安全和政治安全”^②。在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中，意识形态安全、网络安全以及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所占据的举足轻重的地位。自冷战终结后，国家安全观念已逐渐拓展，不再仅限于传统定义如主权和领土完整。相反，非传统安全因素在国际竞争和国家整体安全战略中的地位日益上升。比如“棱镜门”等事件，对国家安全稳定提出了新的挑战。

2.3.3.当前我国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策略

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时代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工作展现出显著的变革需求。随着意识形态领域斗争形势的演变，治理工作必须与时俱进，紧密围绕国家发展大局。为此，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一系列创新性的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策略，旨在更好地适应和引领新挑战。

第一，创造性地提出两个理念。首先是意识形态的大宣传工作理念。为了有效推动网络意识形态的建设与治理工作，需要强化整体布局，优化协调配合。这包括加强党的领导，完善体制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同时，还要注重创新方法手段，提高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例如，可以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强对网络舆情的监测和分析，及时发现和处置各种网络意识形态风险，以实现多方协同联动、全员积极参与，这也

^①习近平.总体布局统筹各方创新发展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网络强国[N].人民日报,2014-2-28.

^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M].北京:学习出版社,2018:220.

是推动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途径,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局面。其次是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网络空间天朗气清、生态良好,符合人民利益。网络空间乌烟瘴气、生态恶化,不符合人民利益。”^①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旨在提升网民福祉,确保网络空间安全、健康、有序。这需要网民积极参与,贡献智慧。同时,树立网络法治观念,认识到网络空间非无法之地。保障网络活动自由是构建网络空间秩序的目的,维护秩序是保障自由的前提。需依赖法律强制性规范,坚持依法治网。

第二,创造性提出两个方针。新时代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必须坚持安全与发展两手抓。网络安全是信息时代的基石,对于国家发展和国家安全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信息技术的持续进步,不仅能够推动国家经济的快速增长,还能够为国家网络安全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网络安全与信息技术的发展紧密相连,二者相辅相成,共同推进国家的繁荣与稳定。在此过程中,既要坚持正面的宣传引导,又要积极应对网络舆论的挑战,确保信息传播的准确性和公正性。对社会矛盾进行分类,对人民内部的矛盾要能及时疏导、解决,对敌我矛盾要态度立场鲜明,坚决抵制,在维护国家网络主权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国际合作战略,构建网络命运共同体需要各国共同努力,加强合作,推动数字经济发展、应对网络安全挑战和加强网络空间治理。只有这样,才能让互联网更好地造福人类,促进全球和平与发展。

2.3.4.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基本治理思路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要坚持立破并举,强化正面引导,确保主流意识形态真实、有效传播,同时合理调控非主流意识形态,防止极端化和相互攻击。全面、系统推进治理,维护网络空间健康、稳定和安全,支撑国家治理现代化。习近平总书记分析了当前网络意识形态的现状与挑战,并强调了科学有效的治理策略和方法。自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网络宣传思想工作、网络舆论工作等领域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为新时代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确立了清晰的战略方向。

一是明确主体责任,肩负伟大使命。网络意识形态的治理需构建一个以党的领导为核心,全党广泛参与,全民积极投入的新模式。各级党委需对网络意识形态

^①习近平.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8.

态治理的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有深刻的理解和承担,党委主要领导应发挥引领作用,主动承担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工作的主导责任,确保治理工作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稳定推进。此外,各管理部门亦需增强责任感,切实履行职责。尤其是新闻工作者,要做到恪尽职守,以优秀的新闻素养,记录社会发展历程,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坚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应充分施展专业才华,不断提升自我修养,力求成为党的新闻舆论战线的优秀分子和网络空间的意见领袖。全党上下要同心协力,动员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形成全民共同治理的格局。

二是加大主流引导,时刻保持警觉。在国内,我们坚持以“高举旗帜、围绕大局、服务人民、改革创新”为指引,全面推进多方面的创新。致力于优化网络宣传,避免过度娱乐化。网络宣传作为现代传播的重要手段,具有传播速度快、覆盖面广、互动性强等特点,然而,过度娱乐化的网络宣传往往会导致公众对重要事件和社会问题的忽视,甚至产生误解和偏见。因此,要加强网络宣传的策划和监管,确保宣传内容既有娱乐性,又不失深度和思考,从而引导公众形成正确的价值观和行为习惯。要能够深刻认识网络舆论引导的重要性和策略性,抓住关键时机,合理控制引导力度。在重大政策出台前,重视政策解读和宣传,帮助公众理解政策背景和意义;在公众情绪高涨时,我们要理性分析问题,引导公众保持冷静和理智,确保最终正向反馈效果。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指导,培养公众对于历史、民族、国家和文化的深刻理解与全面认识,从而巩固并提升他们的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同时,要积极在国际舞台上发声,将中国故事、中华文化进行对外传播,树立我国良好的国际形象和进行文化输出。

三是加强技术支撑,完善治理机制。西方发达国家在信息革命领域具备突出的先发优势,导致国际舆论格局呈现出“西强东弱”的态势。西方发达国家在尖端技术储备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这些国家长期以来在科研投入、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的积累和投入,形成了一套完整的技术创新体系。这种体系不仅促进了新技术的不断涌现,还使得这些国家在全球技术竞争中占据了有利地位。在前期我国发展的脚步较为落后,因此现阶段依旧呈现出不平衡的发展格局。然而,随着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崛起以及全球科技合作的深入,这种态势也在逐渐发生变化。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正在积极追赶和超越,通过加大科研投入、培养人才、推动技术创新等方式,不断提升自己在全球信息科技领域

的竞争力。依靠自身力量进行自主研发和掌握，才能摆脱被动局面，避免成为他人宰割的对象。因此，我们必须加强技术支撑，完善体制机制，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确保国家安全和长远发展。

3.全媒体背景下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治理条件

3.1.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基本遵循

3.1.1.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理念要更新

第一，全媒体突破传统媒体传播局限性，实现信息资源整合。以纸媒为代表的传统媒体传递信息的时效性一直是一个大难题，要把信息及时传达给大众，需要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加班加点地提升速度。相较于传统媒体，以互联网运用为传播载体的全媒体传播模式，确保了信息传播的高效性和时效性。随着我国科技的不断发展，信息传播的媒介形式还在不断更新，从传统的纸媒、广播、电视，转化为现阶段的互联网、移动终端，并随着 AI、VR 技术的成熟运用和数字拟态技术的发展，未来，信息传播还会全面运用到元宇宙这样的数字拟态空间，这在中国信通院。由于媒体技术的不断更新和人工智能的发展趋势，社会场景向拟态域空间汇集对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数字技术发展同时推动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理念更新，需及时优化体制机制，提前防范数智空间的各种不安全因素，提前布局、监管全程，保障满足我国网络意识形态传播长效机制的需要。

第二，全媒体重塑信息传播时空关系，打造新型传播范式。信息的生成、传播与消耗，已摒弃了传统的定时、线性、间隔性模式，演变为全天候、即时生成与即时消耗的新型模式。^①，相比传统媒体，全媒体最大的特点就是时效性的提升，全媒体技术的发展实现了信息传播的跨区域、跨媒介共享，不再受到设备使用的局限，能够随时随地接收到信息，打造出一个全新的开放的信息传播环境。开放性网络环境大众可以自由在网络上发表观点和见解，这也同时导致现实社会场景和矛盾向网络转移，信息传播的速度和范围的变化让这种新型传播范式也是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一个难点。

3.1.2.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方法要创新

第一，推动官媒转型，弱化传播界限性。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始终要

^①陈思蒙.全媒体场景下舆论引导的时空分析[J].理论前沿,2021:29.

坚持党的领导。传统主流媒介都是以报纸、广播和电视传播的形式出现,相比与快速发展的网媒和端媒,传播效果不够深入和及时。高校是新时代意识形态治理的前沿阵地,大学生正处于高度寻求认同感和获得感的阶段,网络环境的开放性和多样性,能够满足大部分年轻人的喜好,但由于对舆论的把控制度欠缺且普遍对主流媒体的关注度不够,像传统的报纸、电视新闻可能很少关注到,因此容易被“带偏”,人云亦云。近年来,官媒充分意识到了这一点,及时改变原有的传播理念,丰富自身传播渠道,推动主流媒体转型,推出“央视频”“学习强国”等系列终端APP,微博、微信两大主要社交软件也设置了官媒账号,一方面向大众传播主流信息和新闻资讯,另一方面能及时监管网络舆论环境,实现线上线下同步化治理。马歇尔·麦克卢汉所说“任何媒介对个人与社会的影响均源自其带来的新尺度。”^①。官媒转型升级解决了传统主流意识形态传播模式过于单一的问题,满足人民不断发展的信息需要,利用网络账号也增强了与群众的互动性,及时了解人民需求,加深了与各大社会群体的广泛联系,加强了主流意识形态深入传播效果。

第二,延伸信息感知,满足受众需求。全媒体传播格局,“媒体平台种类繁多,传播形态广泛化,功能多元化”^②,不再是以往单纯的文字、图片等传播形态,随着数字技术的发展,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元宇宙等多种技术也正在被用于网络直播、游戏等形式中。在这种形势下,受众的场景体验感更强,不仅是获取信息,还能够身临其境地感受到信息,这对于一些历史性的信息是非常实用的,从根本上改变了原有的信息接收体验,例如讲解等方式,现在能直接触发视觉、听觉以及味觉、触觉的多种感受。无论什么产品什么技术,最终都要归于人的使用,人民满意才是重要的。全媒体发展格局下,各大媒体平台都推出了一系列产品流入市场,在娱乐方面和教育方面均有涉及,例如一部分高校思政课堂,就已经引进了元宇宙教学设备。全媒体要求信息传播要更加贴近受众需求,满足人们娱乐生活的多样化,同时随着技术更新逐步扩大应用范围,向价值引领、社会实践、历史感知等方面稳步发展。

^①马歇尔·麦克卢汉.理解媒介:论人的延伸[M].江苏:译林出版社,2019:17.

^②牛凤燕.全媒体时代马克思主义传播机制优化研究[D].山东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20:65.

3.1.3.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内容要优化

第一，媒介多样化助推内容多元化。传统媒体在信息传播的过程中长期居于主导地位，媒体承担着舆论引导和凝聚共识的作用，引导大众对社会事件进行价值判断和对热点话题进行讨论。一方面，网络由于其存在的特殊性使得网民能拥有相对自由的发言场所，对于每个网络使用主体来说，网络空间是相对隐蔽和虚拟的存在，不会有实名暴露的隐患，发表主观观点是相对自由的，更能使个体有主观发表意愿。另一方面，传播主体由一元主导向多元互动转变，一定程度上导致了主流媒体传播效果的弱化，但同时也增强了内容创作的多元性。媒介平台和媒介产品的多样化助推内容创作的多元化，大众不再单纯地担任信息接收者的角色，而是实现与媒体双向互动——互为接收者和传播者的角色，媒体可以通过大众反馈优化产品和内容，政府也能通过高互动性的传播机制精准把控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动向。

第二，激发大众自媒体创作热情。全媒体关键在于“全”，是建立在传统媒体、新媒体、自媒体等基础之上，包括目前来说所有的媒体平台。尤其在自媒体方面，由于媒介形式的创新和发展，激发大众创作热情，自媒体应运而生，以个人品牌为主体的平台账号，进行持续性内容输出和传播，被称为自媒体，其对应的主要受众是订阅该自媒体账号的粉丝。自媒体在近年来飞速发展，无论粉丝数量的多少，大众的自媒体创作热情有增无减，以抖音、快手为代表的短视频 APP 掀起了一股短视频创作热潮，以微博为代表的日记式 APP 产生了很多各个领域的图文创作者，以小红书为代表的分享型 APP 营造出一个非常好的交流氛围。全媒体的发展与自媒体的创新是相互影响、相辅相成的两个部分，优秀的内容创作者进行持续性创作，不但能够增强粉丝互动，提升账号活跃度，还能够为平台媒体的发展贡献一份力量；同时平台媒介的技术支持以及账号推荐机制的不断优化也能够使内容创作者提升收益和粉丝数量。更加激发创作热情。

3.2.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现实基础

3.2.1.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格局基本形成

习总书记曾言道：“信息化和网络安全对一国的很多领域来说都将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①。自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高度重视网络安全，针对建设网络强国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在网络空间与现实社会深度耦合的当下，网络安全与国家是息息相关的，国家安全不再是传统的武器战争，而是没有硝烟的信息战，这是科技力量的比拼、经济实力的比拼、综合国力的比拼。我国网络发展由于起步较晚，信息科技实力与网络霸权国家还是有一定的差距，但经过长期的努力，我国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的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格局已经基本形成，为全媒体时代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打好了“地基”。网络意识形态的维护和治理，首先需要从社会治理角度来考量，“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全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积极引导全体人民自觉践行”^②，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使我国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格局基本形成，同时也推动我国网络环境发展稳中向好。

西方网络霸权国家有长期积累的信息技术优势和平台发展优势，近年来持续不断地对我国网络舆论进行引导性操控，明中暗里试图利用渗透西方思想价值体系的方式让我国意识形态领域产生动荡。但我国适时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度激发我国人民爱国心和团结力，经过近年的大力倡导和实践发展证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已经成为社会大众共有的价值遵循和思想共识，全国上下广大人民在思想上拧成一股绳，营造出一个较为健康良好的网络氛围，大众对于网络舆论引导发言以及极端性言论的分辨力也极大增强。网络意识形态的治理不同于现实社会治理，由于网络环境的特殊性，舆论风向的形成非常之迅速，从积极方面来说，这使得信息传播极具时效性，大众能迅速明晰国家政策动向和热点新闻动态，能够紧跟国家发展步伐；但从消极方面来讲，这也容易导致“跟风”行为频发，这种行为的产生大多是由于自身思想不坚定且对消息不会进行跟进关注，尤其是对于信息辨别能力较差的人，不仅容易被缺乏真实性的虚假消息误导，而且

^①习近平.总体布局统筹各方创新发展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网络强国[N].人民日报, 2014-02-28.

^②习近平.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更好完成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使命任务[N].人民日报,2018-08-23.

容易由于网络的虚拟性轻信他人言论，进而发表错误看法，产生虚假的“二次创作”。

3.2.2.网络意识形态法治化进程取得显著进步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法治化水准是衡量一个国家网络空间治理能力的重要标准。这一水准在立法与执法两个方面都有较为深刻地体现。立法层面主要关注网络空间法律体系的完善程度，我国已经制定了一系列与网络意识形态相关的法律法规，如《网络安全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这些法律法规为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提供了法律依据，确保了网络空间的秩序和安全。同时，我国也在不断完善相关立法，以适应新的形势和需求。而执法层面则侧重于法律实施的效果和公正性，我国在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方面加强了对执法机构和执法人员的培训和指导，提高了执法能力和水平。同时，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恶意传播谣言、煽动分裂等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维护了网络空间的清朗和稳定。此外，我国还加强了对网络意识形态领域的监管，建立了完善的监测和预警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理网络意识形态领域的风险和问题。

我国正持续而稳健地推进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法治化进程，首先，法治化能够确保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公正性和透明度，防止权力滥用和不当干预。其次，法治化能够提高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效率和效果，为网络空间的健康有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最后，法治化还能够促进网络意识形态领域的创新和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的动力和活力以维护网络空间的健康有序发展。

3.2.3.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阵地及时巩固

近年来，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向数字化转型，学习强国、央视频等软件的影响力也愈发增大，而类似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宣传网站还在不断增加。但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网络上对马克思主义的质疑声音一直存在，这种质疑甚至夹杂着排斥和反对的意味。在此背景下，国家意识形态工作部门显示出了坚定的决心和高效的领导力，他们积极督导各级党校、高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党的群团组织和学术团体等各方力量，形成了强大的协同配合态势。他们共同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上网工程，为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开辟了新的渠道。不仅提供了丰富且深入的马克

思主义理论资源，涵盖了从基本原理到最新研究成果的全方位内容，还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呈现，有效促进了马克思主义的大众化传播。它们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和研究的重要平台，吸引了大量的网民参与和讨论。同时，这些网站还积极回应社会思潮的质疑，通过深入的剖析和客观地分析，揭示了质疑背后的真相和谬误，有效压缩了反马言论的生存空间。它们以严谨、稳重、理性的语言风格，为马克思主义在新时代的运用和发展开拓了更为广阔的天地。

我国还及时进行了政务新媒体矩阵的建设，除了提升政府公信力这个首要前提外，还为政府提供了一个全新的信息传播平台，更成为政府与民众沟通互动的桥梁。在这一平台上，政府可以迅速发布政策、法规、公告等重要信息，使民众第一时间了解国家大事、政策走向。政务新媒体的崛起，不仅彰显了政府的开放与透明，也体现了政府对民众诉求的关注和回应。通过民意调查、在线互动等方式，积极听取民众的意见和建议，为政府决策提供了有利的参考。这种双向互动的交流模式，使得政府与民众之间的关系更加紧密，为构建和谐社会奠定了基础。

4.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风险隐患

意识形态是深层次的社会主导力量。数字媒介的普及与全媒体融合的发展，正推动现代传播格局发生深刻变革。网络空间已经成为各种社会思潮和意识形态交织、碰撞的重要场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互联网已成为我们党长期执政必须正视和应对的重要挑战。”^①，经过深入研究与分析，我们认识到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4.1.全媒体发展加剧主流意识形态弱化风险

在全媒体时代的浪潮下，网络意识形态领域的竞争愈发激烈，无声无息。为了抵御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潜在渗透，党和国家需持续监测舆论走势，稳固主流意识形态的领导地位。确保主流意识形态的稳定凝聚、广泛公信和深远影响，以巩固社会共识，促进社会和谐与发展，对于建设网络强国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在这一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面临多重挑战，包括非主流社会思潮的渗透、多元思潮对党在意识形态领域主导权的冲击，以及虚拟空间对民族情感联结的淡化。因此，党和国家必须采取果断措施，强化网络意识形态的引导和管理，确保主流意识形态在网络空间中的主导地位。这不仅是维护国家文化安全的需要，也是构建网络强国、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的必然要求。我们必须高度警觉，加强研究，必须持续增强意识形态工作的目的性和效果，以保障党和国家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权和主动权。

4.1.1.多元思潮影响党的意识形态主体地位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②，在全媒体时代，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和网络环境的日新月异加剧了多元社会思潮间的冲突，这无疑提高了党在网络意识形态领域的引领和监管难度。在全球化语境下，信息传播的速度和范围不断扩大，进一步推动了社会思潮的广泛传播，这一趋势对党在网

^①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关于网络强国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50.

^②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N].人民日报,2017-10-28(01).

络意识形态领域的领导地位构成了严峻挑战。全球化作为现代社会发展的重要特征，不仅改变了人们的交往方式，还对社会意识形态产生了深远影响。我国在积极融入全球化进程的同时，也面临着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多元化、复杂化的挑战。

此外，全球经济共同体趋势下信息传播的速度和广度已经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这种趋势不仅促进了各国之间的经济交流，更在无形中对社会思潮的多元发展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各种社会思潮能够迅速跨越国界，触及全球各个角落。人们不再被地理空间所限制，可以自由地交换观点、分享信息，从而形成多元化的思想和观点。这种多元化的社会思潮，不仅丰富了人们的精神世界，也为社会的进步和创新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然而，信息传播对社会思潮的多元发展也带来了一定的挑战。一方面，信息传播的快速和广泛使得一些极端和片面的观点得以迅速传播，对社会稳定造成了一定的冲击。另一方面，信息传播的不平等性也可能导致一些弱势群体的声音被淹没，从而加剧了社会的分化。因此，在全球经济共同体的趋势下，我们需要在信息传播的过程中保持理性和批判性思维。既要充分利用信息传播的优势推动社会思潮的多元发展，又要警惕其可能带来的负面影响。

4.1.2. 资本支撑背后的非主流社会思潮渗透

特别是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一直以来都对意识形态的输出花费了巨大的精力和金钱，把他们所宣扬的自由、平等，人权进行侵略性的意识形态渗透，并对他国意识形态环境进行不断的侵扰，以达到其制造分裂、动乱，榨取经济价值的目的。随着全球化的深入发展，各种思想文化交流互鉴日益频繁。在这种背景下，多元指导思想逐渐兴起，成为一些领域的主导思想。这些指导思想往往强调多元性、相对性和包容性，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绝对性和普遍性形成了一定的对立，这种对立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在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话语权。

然而，尽管马克思主义理论面临着这些挑战和风险，但其作为一种科学的社会理论，具有深刻的洞察力和前瞻性。它提出的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革命等观点，为我们认识社会、改造社会提供了重要的指导。同时，马克思主义理论还具有强大的实践性和操作性，为我们解决实际问题提供了有力的工具。马克思主义理论在新时代的哲学社会科学中仍然具有重要的地位。尽管它在全媒体发展阶段有被

弱化被各种社会思潮所冲击的风险,但必须坚持其核心价值,并采取措施应对挑战。历史的教训,如苏联的衰败解体,清晰地表明,缺乏坚定的意识形态信仰,如戈尔巴乔夫所采取的“非意识形态化”模式,加之外部势力的持续施压,如美国的意识形态攻势,最终会导致执政党失去其领导地位。“信仰、信念与信心,在任何时候都是至关重要的。^①”审视我国网络意识形态的当前境遇,马克思主义理论需要与时俱进,与社会脉动同步,以更加开放、多元的姿态,打开意识形态斗争的新局面。传统的、刻板的理论范式,虽然在历史上曾发挥过重要作用,但在当今这个信息化、全球化的时代,已显得力不从心。深入互联网领域,萃取大数据中的精华元素,秉持兼容并蓄、求同存异的原则,探索与新媒体深度融合的路径,让旧有观点与新思维激荡碰撞,与此同时加强学术研究和思政课教学,让马克思主义理论在新时代持续焕发生机。

4.1.3.拟态域空间中淡化民族情感联结隐患

在拟态域空间中,淡化民族情感联结隐患是一个需要高度关注的问题。随着科技的发展,我们越来越依赖数字世界进行交流和互动,这种新型的社交方式虽然带来了便利,但同时也带来了一些潜在的风险。民族情感是一个民族凝聚力的重要体现,是民族认同和文化遗产的基石。在拟态域空间中,由于信息的匿名性、跨地域性和即时性,民族情感的表达和传播可能会受到扭曲或误解。一些不法分子可能会利用这些特点,故意制造民族矛盾,煽动民族仇恨,从而破坏社会的和谐稳定。为了防范这种隐患,我们需要从多个方面入手:

第一,加强网民监管,尤其是青少年。其一,青少年在辨识国外诱导性信息时存在能力短板,容易沉迷于影视文化所构建的意识形态幻象中,而未能察觉。这可能导致他们被西方的政治制度和价值观念所迷惑,进而削弱他们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认同感和信念,影响他们的政治立场。其二,青少年在辨识网络信息的真假时也存在不足,他们可能会不加分辨地吸收各种网络信息,这无疑增加了道德风险,可能导致价值观混乱、行为失范等负面后果。其三,青少年时期是个性发展和思想意识形成的关键时期,他们的思维活跃,追求个性化表达,并

^①习近平.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8-12-19.

对任何形式的束缚和限制产生抵触情绪。必须严厉打击恶意煽动民族仇恨的行为,提高公众的信息素养,教育大家如何正确辨别和处理网络信息,避免被误导或煽动。持续加强民族文化的传承和教育,让更多人了解和尊重不同民族的文化 and 历史,增强民族间的理解和包容。

第二,培养用网习惯,尤其是低学历群体。这一部分网民比较容易陷入网络使用的信息壁垒,针对这一现象,主流媒体可以积极入驻微博、微信、微视频等自媒体平台,与网络红人建立合作关系,通过他们的影响力,将核心价值观传递给社群成员。同时,主流媒体还可以利用大数据分析,精准定位目标受众,实现定制化传播。在传播内容上,央媒及各个官媒应关注社群成员的兴趣点,以生动、有趣的方式呈现价值观,避免生硬的说教。此外,还应注重互动性和参与性,鼓励社群成员参与讨论,发表观点,形成价值观的多元交流和碰撞。面对网络社交的圈层化特征,主流意识形态的传播需要更加精细化、精准化。只有这样,才能在尊重社群成员个性和利益诉求的基础上,实现价值观的有效引导,推动网络空间的健康发展。

第三,提升网络使用感,减弱阶层差异。目前我国中低收入群体在总人口中占据了最大比重。随着中国社会的进步与发展,公众对于提升生活品质的需求日益凸显。他们期望在教育、医疗、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等方面享有更加公平和优质的条件。然而,由于经济条件的限制,往往难以满足这些期望,这有可能引发社会的不满情绪,加剧心理失衡,甚至影响社会信任。因此,如何有效满足中低收入群体的需求,提高他们的生活满意度,对于增强社会的和谐稳定,促进主流意识形态的认同,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紧迫性。

4.2.网络意识形态面临信息技术介入风险

网络意识形态面临的信息技术介入风险,主要指的是在信息技术迅猛发展的背景下,网络空间中的意识形态传播、形成和演变过程中,由于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和深度介入,而带来的一系列新的风险和挑战。这些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安全风险、信息传播风险、技术操控风险以及认知偏差风险等。全媒体传播模式面临着科技发展差距加大所带来的治理安全性风险,以及信息技术壁垒对传播安全性造成的挑战。这些因素增加了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难度。因此,我们必

须保持高度警惕，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全媒体空间内网络意识形态的安全稳定。

4.2.1.技术介入风险提升治理难度

首先，信息安全风险是指在网络空间中，由于技术漏洞、黑客攻击、病毒传播等原因，导致意识形态信息被窃取、篡改或破坏，进而影响到国家政治安全、社会稳定和文化安全。这种风险在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尤为突出，因为意识形态信息往往涉及国家的核心利益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其次，信息传播风险是指信息技术的发展使得意识形态信息的传播渠道、速度和范围发生了巨大变化。一方面，互联网、社交媒体等新媒体平台的兴起为意识形态的传播提供了更加广阔的空间；另一方面，新媒体平台也存在着信息审核不严、虚假信息传播等问题，给意识形态安全带来了严重威胁。此外，技术操控风险也是网络意识形态面临的重要风险之一。一些不法分子或敌对势力可能利用技术手段对网络空间进行操控，制造和传播虚假信息、煽动社会情绪、破坏社会稳定等，从而达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这种技术操控行为不仅严重影响了网络空间的晴朗程度，也严重干扰了正常的意识形态传播和形成过程。最后，认知偏差风险也是信息技术介入网络意识形态领域所带来的风险之一。由于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广泛应用，人们在获取和处理信息时往往依赖于技术工具和算法推荐等手段，这可能导致人们在意识形态认知上产生偏差或误判。例如，一些算法推荐系统可能根据用户的兴趣爱好和浏览历史等信息，为用户推荐符合其偏好的信息内容，从而使用户在意识形态上逐渐走向极端或片面化。

4.2.2.信息技术壁垒影响传播安全性

在网络空间中，信息技术壁垒对传播安全性的影响日益凸显。信息技术壁垒主要指的是由于技术差异、标准不统一、知识产权保护等因素导致的信息流通障碍。这些壁垒不仅限制了信息的自由流动，还可能对传播安全性产生深远影响。

第一，信息技术壁垒可能导致信息的不对称。当某些技术被特定群体或国家垄断时，其他用户可能无法获取或理解关键信息，从而削弱了信息的完整性和可靠性。这种信息不对称可能引发误解、偏见甚至冲突，威胁传播安全。

第二，信息技术壁垒可能加剧网络空间的分裂。由于技术标准和协议的不统

一，不同网络之间可能难以实现互联互通，形成“信息孤岛”。这不仅限制了信息的流通范围，还可能导致网络空间的碎片化，削弱了网络传播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第三，信息技术壁垒还可能加剧网络安全风险。在存在技术壁垒的情况下，网络安全漏洞和威胁可能更难以被及时发现和应对。同时，技术壁垒也可能阻碍安全技术的创新和应用，降低网络系统的整体安全水平。

信息技术壁垒在网络空间中对传播安全性产生了多方面的负面影响。为了提升网络传播的安全性和稳定性，需要推动信息技术的开放共享、统一标准和协议、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而且目前网络技术与现实社会紧密相连，现阶段还无法脱离这种虚拟现实性。

4.3.网络意识形态面临治理环境恶化风险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环境包括治理体系完善、治理制度完备、治理效应优良，在全媒体传播模式下，科技发展差距和信息技术壁垒在一定程度上容易引发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环境恶化，我国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环境仍面临网络舆论管理体系所存在的安全漏洞、前沿意识形态领域法律法规制度不健全、虚实一体的党媒监管效应有待强化这三方面的风险。

4.3.1.现有网络舆论管理体系存在安全漏洞

第一，政府管理体系形式主义倾向。这种倾向引发治理滞后，与网络发展脱节，导致政府应对互联网技术改革和外部思想渗透时陷入困境。当前我国窗口部分大多都开启了电子政务服务，其随之产生的利弊也是非常明显，优点在于，相较于传统政务服务需要群众一次次上门跑路来说，电子政务带来的便捷性不言而喻，大幅提升了业务办理效率，为群众节省时间，能够将群众的问题进行及时解决；但同时其现阶段还依然存在一些缺点，比如网站信息更新任务频繁，为基层工作人员带来了许多形式主义的束缚，各个政府部门都需要派专人管理官方网站和媒体账号。还有信息单一化存在，无法形成信息联动，政府各个单位的网站缺乏信息整合，部门协同治理机制还存在缺陷，群众查找信息必须通过搜索各个网站来进行二次整合，重复进行这种繁琐的操作，影响信息接收效果。

第二，惯性思维导致舆论治理不佳。在当今社会，惯性思维已经渗透到了公众和政府管理机构的日常行为中。而政府管理机构则过于形式化，忽视本质内容，造成了治理盲区增多和能力倒挂，进一步降低了治理效果。公众惯性思维的表现十分明显。在社交媒体和网络平台上，我们经常可以看到一些热门话题或事件迅速传播开来，吸引了大量网友的关注和讨论。然而，很多时候，这些讨论仅仅停留在表面，缺乏深入地思考和理性地分析。许多人习惯于跟风点赞、追逐热点，不愿意或者不敢提出自己的观点和看法。惯性思维导致公众在面对社会事件时，缺乏独立思考和判断能力，容易被媒体和舆论所左右，甚至产生盲目崇拜和过度信任的现象。与此同时，政府管理机构也存在惯性思维的问题。在日常工作中，一些政府机构过于注重形式和程序，忽视了问题的本质内容和实际需求。例如，在制定政策和规章制度时，往往过于强调条文的细节和数量，而忽视了政策的可行性和实施效果。这种惯性思维导致政府机构在处理问题时，容易出现治理盲区增多和能力倒挂的情况。治理盲区增多意味着一些重要问题被忽视或遗漏，而能力倒挂则表现为政府机构在某些领域的能力不足，无法满足社会的实际需求。对于政府管理机构来说，惯性思维则可能导致政策制定和执行得不合理、不科学，进而影响政府的公信力和治理效果。

第三，全媒体法律体系存在安全漏洞。随着数字媒体技术的快速发展，全媒体已经成为信息传播的主要方式之一。然而，全媒体法律体系却存在安全漏洞，这给我们的信息安全和稳定带来了潜在的风险。全媒体法律体系中存在着一些空白和模糊地带。例如，对于网络暴力和虚假信息的传播，相关法律法规并没有明确规定其责任主体和责任范围，导致在实践中难以追究相关方的法律责任。此外，对于一些新兴的数字媒体平台和技术，法律也存在着滞后和不足的情况，给不法分子留下了可乘之机。另外，全媒体法律体系在执行过程中也存在着一些问题。一方面，不同法律法规之间存在着协调不足的情况，导致在实际操作中难以形成合力；另一方面，一些地方存在着执法不力、监管不到位的问题，使得违法违规行得以滋生蔓延。

4.3.2.网络意识形态领域治理体系不健全

第一，全媒体背景下信息监管难度增加。互联网平台的广泛普及显著增加了

信息监管的复杂性。数字化媒介的诞生使得网络这个媒介中的每个个体都可以轻松成为信息的发布者、接收者和传递者。在多元化的媒体平台上,人们能够方便地获取知识、分享观点、娱乐休闲,收获颇丰。然而,平台也带来了大量复杂多样、零散琐碎的信息,导致人们在分析问题时容易失去连贯性,过度沉迷于网络的娱乐世界。由于网络环境的匿名性和自由性,确定不良信息的来源变得极为困难,这使得对信息源头进行有效监督变得极具挑战性,进一步加剧了信息监管的不确定性。

第二,我国互联网核心技术不成熟加剧安全隐患。互联网信息技术的中心地位进一步加强了安全保障的必要性。在全球化进程中,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在其最重要的产业领域获得了绝对的优势,例如新的软件技术、高度现代化的高速铁路、通信网络和计算机芯片。这种以高科技信息技术为基础,以社会经济发展为目标的方式,已经对世界经济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但同时,信息技术的发展与机器之间的技术鸿沟也被打破,并形成了一种技术障碍,而这种障碍的克服是非常困难的。因此,西方国家要利用信息霸权,发挥自己的语言优势和技术优势,按照自己的兴趣过滤和加工在线信息,以便在全球范围内推广其价值观,更企图要控制媒体报道的内容和流向,操纵全球信息。

4.3.3.虚实一体的党媒监管效应有待强化

党媒主要指“中国共产党创办、拥有和领导的媒体,核心则是各级党委的机关媒体”^①党媒是新时代舆论引导和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阵地。全媒体时代,党媒集多重任务于一体,包括理论宣传、政策解读等,也起到监控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作用。当前,党媒为应对当前新形势,我们必须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勇于直面并解决关键问题。在全媒体时代,大众传播内容泛娱乐化,但党媒作为主流媒体首先要确保的是其政治性,然后是人民性,再次才是互动性。坚定不移地高举马克思主义旗帜,成为网络空间中的明智引领者。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部分党媒在履行其责任时仍显得不够成熟,如对网络舆论和突发事件的反应不够迅速和严谨。同时,另一个显著问题是媒体权责界限的模糊,这影响了党媒在凝聚社会共识方面的基本职责。网络空间已成为公众表达观点、形成舆论的重要场所。

^①杨保军.论当代中国“党媒”理论体系的构建[J].新闻界.2021(01):16-25.

然而，党媒在现实社会与网络虚拟世界之间的权责界限变得模糊，这增加了其履行职责的难度。例如，党媒作为社会主流舆论的引导者，在引导和监督其他网络媒体方面仍存在一定的不足，未能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因此，为了在网络环境中更有效地发挥作用，党媒需要更加清晰地界定其权责，并不断提升其履行职责的能力。

4.4.全媒体发展加剧话语主体异化风险

4.4.1.网络话语的主体活动仍需约束

在一个媒体泛滥的时代背景下，网络媒体的崛起为主流意识形态的塑造提供了一个宽广的舞台。网络媒体具有海量性、开放性和交互性等特点，成为网民获取信息的主要途径，同时也给传统主流意识形态带来冲击和挑战。互联网极大地方便了各种意识形态的传播，如谣言、公众舆论和负面信息等，这对我国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形成了明显的挑战。网络意识形态具有鲜明的特征，如多元并存、隐蔽性高、匿名性高等特点。网络意识形态的建立和发展需要更严格地监督和引导，因为在互联网的多个传播渠道中，网络话语的主体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从网络媒体角度看，新兴网络媒体利用技术突破时空限制，让公众自由获取和交流信息，但这也对国家控制力提出了挑战。同时，民间网络话语权的崛起对官方话语造成了冲击。

从网络接收者的视角看，网络空间的不稳定性不断增强，这导致网络上的舆论变得越来越活跃，也加大了对公众意识形态的引导难度。受众心理难预测，社会转型期矛盾突出，网络舆论反映这些问题都是很大的隐患，全媒体可以提供非理性情绪宣泄渠道，因此一些偏激情况屡见不鲜，比如网民言辞偏激、辱骂、网络暴力威胁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需高度重视并采取有效措施应对。

4.4.2.网络达人引领舆论仍需规范

网络环境下有一部分人群因其高度受关注的程度以及与舆论驱动能力相匹配的特性，对于他们在互联网时代对社会的贡献，需要进行深入而审慎地审视，并加强其监管与指导，以确保国家的意识形态建设活动能够有条不紊地进行。

第一，在全媒体的时代，有些网络专家开始偏离主流舆论方向，导致网络思想主导的话语力量减弱。在传统媒体时代，由于资金和技术的双重限制，我们的党和政府稳固地维持了对主流思想的控制。这样的制约策略使得舆论走势在特定领域能被高效地管理，但这也限制了对主流思维观点的真实冲击。但随着全媒体时代的逐渐展开，互联网已经变成各个思想和观点的中心，网络舆论领袖依赖其在互联网平台的广泛影响力和引导能力，通过精选和重塑信息源，来构建和调整公众议题和舆论方向，这无疑在某种程度上对主流的思想观念产生了影响。

第二，全媒体时代主流意识形态的网络传播效果，其思想内容在受众中的接受度目前处于较低水平。主流意识形态通常涉及深入的理论探讨、严密的逻辑分析和专业的知识领域，这使得其传播具有一定的难度。然而，一些部门在推广主流意识形态时，所采用的话语体系显得陈旧，未能与时俱进，这导致主流意识形态的思想内容与广大民众的实际生活需求和信息接收习惯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错位。因此，部分民众可能难以充分理解主流意识形态的深刻内涵，甚至可能引发少数人的冷漠态度。为改善这一状况，我们需要不断优化主流意识形态的传播策略，以更加贴近民众生活、符合信息接收习惯的方式，推动主流意识形态深入人心。

4.4.3.红色文化的传播成果仍需思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是全党特别是宣传思想战线必须担负起的一个战略任务。”^①我国的红色文化是在党的领导下，在广大人民群众经历艰苦卓绝的革命、建设和改革的过程中，共同创造出来的文化珍宝。随着时代发展和社会进步，新时期红色文化呈现出丰富多元的形态，其内涵不断丰富。在此过程当中，红色文化所蕴含的丰富价值观念，在塑造社会主义的思想价值结构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角色。

在全媒体网络信息平台呈现多元化特性的情况下，我们需要增强红色文化网络传播平台的传播力度，以预防网络意识形态带来的安全隐患。目前平台呈现出的商业化趋势在实际效果上仍然存在很大问题。商业化可能引发违规盈利，侵蚀

^①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讲话[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71.

网络空间中的精神世界，同时，平台在全媒体传播中渗透力不足，导致灰色文化快速传播，利用大数据和算法限制受众信息接收方式，造成传播效果减弱。因此，加强红色文化网络宣传平台互动性至关重要。我们需要进一步加强红色文化网络平台的建设，以更好地发挥其在构建社会主义思想价值体系和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中的重要作用。

4.5.网络意识形态面临治理失衡风险

全媒体是整合所有媒体平台资源的新型信息传播模式，其复合性、复杂性、时效性、开放性相较于传统单一化媒体模式都更呈现出传播优势。但当下国际形势复杂，国内外各种社会思潮交织，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依然持续面临治理失衡风险，可见我国在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主流媒体教育引导作用还不够全面、对民生舆情的关注解决不够及时、对新型数字媒介发展亟须支持引导，使得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仍存在风险。

4.5.1.主流媒体教育引导不够全面

在全媒体的发展背景下，各类媒体的融合趋势正在重塑整体的意识形态生态，同样地，国家机构与官方核心媒体在公众话语中的主导优势也正在经历着逐渐的转变。在过去的社会结构中，意识形态常常是经过国家的政治策略来悄无声息地嵌入到人们的潜意识中，通过吸引大众关注，增强主流媒体的传播功能，并进一步保障了国家意识形态及整体的安全稳定。随着高数据量以及高速网络信息技术的迅速进步，信息传输所需的技术门槛显著降低，同时自媒体也如同春天雨后的竹笋迅速崭露头角。在党政体制中，个体民众开始逐步构建起一个独立的话语呈现平台，这种进程打破了由公权力结构所带来的对信息的独占，从而对现有的层级权力中心架构提出了考验，使得主流话语权正面临重新定位的风险。为了消减社会主义事业建设所遭遇的种种困难，强化主流媒体的领导作用，并使其在舆论推广和教育中的贡献得到更大地发挥，这已经转变为党政部门的主要职责。

4.5.2.媒体发展融合度不够深入

如今，全媒体已经逐步演变成为一个网络意识形态交织的中心区域。在这个过程中，不同类型、不同载体的媒介呈现出了不同程度的融合趋势，从而使网络意识形态传播呈现多元化和复杂化态势。网络意识形态的传播在时空背景下呈现出独有的特征，但与此同时，也带来了多种网络意识形态相关的风险。从宏观层面上看，由于全媒体的出现和发展带来了新的技术革命，这就导致传统的传播方式发生改变，进而影响到网络意识形态的生成与传播。特别需要强调的是，在全媒体环境中，不同的多元媒体各自保持独立性，但缺少必要的合作和协调精神。因此，在全媒体语境下，各媒体都可能成为网络意识形态斗争的主战场和新战场。这样的情况导致在主流意识形态传播的过程中，很难形成一个强大的联合力量，因此很难有效地应对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和挑战。

第一，受到实际情况的影响，多元媒体增加了非主流意识形态的传播机会。当前互联网技术发展迅速，各种新兴媒介形态层出不穷，传统媒体与新媒体之间的融合也日益深入。在我国媒体行业转型的关键阶段，多样化的利益相关方的出现和复杂的利益冲突的突出，对主流网络意识形态的凝聚构成了严峻的挑战。第二，新媒介环境中网络信息良莠不齐，使受众对主流网络意识形态的认知偏差增加。同时，一些网络大V和自媒体用户为了追求经济利益，利用网络的片面“输出”效应，使得网络上的负面舆论消息变成了影响主流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传播的“障碍”。第三，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存在着严重的信息失真问题。互联网所具有的高度互联和互通性，对各大媒体平台在意识形态传播方面构成了某种程度的威胁。第四，媒体技术创新不足制约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保障能力。网络意识形态明显地依赖于技术，而以信息技术为基础的媒体系统则是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关键。

4.5.3.新型数字媒介发展亟须支持引导

近年来，随着传统媒体转型步伐不断加快，传统主流新闻媒体纷纷借助移动互联网技术，积极推进媒体创新，拓展多元渠道，探索融媒体建设之路，取得显著成效。尤其是新兴媒体的快速崛起，为信息的传递方式带来了创新的活力和方向。通过现代信息技术与内容制作的深度结合，我们已经建立了一个信息来源广泛、

多样化且服务上乘的新媒体传播策略。但是，随着新媒体的快速发展，网络上的信息变得碎片化，观点也变得多样化，这为网络意识形态的安全带来了巨大的考验。当前，互联网上主流价值观呈现多元共存的态势，对传统媒体的引导提出了更高要求。因此，在全媒体时代，构建一种融合党性与人民性、政治化与生活化特点的新型媒体传播模式，已经成为我国预防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风险的一项关键任务。

在新媒体的时代背景下，我们有必要持续加强对话语传播的关注，通过优化表达手法和丰富内容，努力提高话语传播的实际效果和社会影响力。从当前形势来看，增强话语权的关键在于加强舆论引导力，而提高话语传播的有效性则需要注重发挥好媒介素养教育功能。关注我国各种媒体在传播过程中话语传播意识是否存在缺陷的根本原因在于，“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话语不仅得到学术理论的支持，还能被广大群众所理解”^①，这是构建意识形态话语体系的核心要素，同时，适当的话语表达和内容构成了意识形态安全传播的关键支柱。此外，随着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各种信息传播平台应运而生并逐渐形成规模。如果这种信息的传播不能真正满足广大观众的核心需求，那么它可能会削弱主流意识形态建设的基础，进而影响到社会网络空间中主流意识形态的共识形成。这就需要我们宏观角度对当前新媒体时代下主流意识形态话语权进行考量。在全媒体网络环境中，大量的模糊议题、矛盾和悖论现象无疑在某种程度上削弱了网络主流意识形态的主导作用。此外，新兴媒体还存在着对网民“议程设置”功能的滥用以及虚假新闻等不良倾向。

^①吴宝晶,孙玥.新时代意识形态建设的双重维度论析[J].重庆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2020,34(05):149-155.

5.全媒体背景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路径探析

网络空间与现实社会交织,网络意识形态问题治理关乎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民生福祉。面对网民、网络意识形态信息内容和网络信息技术的挑战,需立足“两个巩固”目标,整合治理资源,运用道德、法制、自查、舆论、环境等手段提升治理水平,保障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5.1.强化理念引领:提高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主体能力

5.1.1.坚持党的领导意识

“掌握思想领导权是掌握其他一切领导权的首位。”^①因此,党对思想的控制和媒体的管理原则,不仅不能动摇,反而需要得到更加坚定地维护和贯彻。在当前的社会发展进程中,坚持党的领导要始终放在首位不可动摇,并且要做好带头作用,形成全国上下共同的思想基础和价值信仰,显得尤为重要。这不仅关系到党的执政地位的稳固,更直接关系到国家长治久安和民族团结统一。只有通过强化主流意识形态的引领作用,才能有效凝聚民心,排除干扰,推动社会的和谐稳定发展。同时,党要坚定主流意识形态的思想定力,以应对当前复杂多变的网络环境和社会现实。网络空间作为现代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言论和观点往往能够反映出社会大众的真实想法和利益诉求。习近平总书记在互联网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强调了维护网络秩序与追求自由的重要性。面对当前网络空间中存在的种种失序现象,我们党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遵循执政规律和全媒体传播规律,加强舆论引导,确保主流意识形态在网络舆论场中的领导地位。

作为意识形态工作的核心执行者,对于执政阶级来说,走什么样的道路的重要性远远超过其他。在当今全球化背景下,西方发达国家凭借经济优势对中国实施文化渗透,使我国主流价值受到冲击。因此,我们有必要实施全面和多维度的战略,以确保意识形态工作的明确性和坚定性,并坚定地与任何可能损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言论展开斗争。这种斗争不仅是对错误思想的纠正,更是对正确价值观的坚守和弘扬。通过这样的努力,我们才能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确保国

^①毛泽东文集:第2卷[M].人民出版社,1993:435.

家发展的正确方向，从而推动整个社会不断向前进步。

5.1.2.凝聚意识形态共识

普通网络用户在互联网空间中占据绝大多数，在这一自由环境中，用户往往难以抵挡各种诱惑，可能逐渐偏离道德和法律的约束，发表不当言论。因此，他们的价值观取向对于国家意识形态的凝聚具有关键作用。增强公民的意识形态凝聚力，强化思想政治教育显得尤为关键。在新媒体时代下，人们获取信息途径增多，但网络中存在大量不良文化对大学生产生消极影响。从事思政教育的专业人士应当身体力行，充分发挥模范作用，以防止有害价值观信息的传播。大学生群体是我国未来建设发展的重要力量。他们应当充分发挥自己的影响和吸引力，塑造社会的核心价值观，对公众的关心给予回应，并给出有力的答案。此外，还应借助网络技术与媒体等新手段增强思政教育者自身素养。在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活动的过程中，应当密切关注群众的实际需求，避免单调乏味的道德说教，并根据具体情境进行有针对性的教育。此外，还应加强与人民群众之间的联系，建立沟通机制，以拉近距离。与此同时，我们应当加速线上思政平台的建设，刷新教育理念，重视教育成果，进一步完善思政的课程结构，以提升教学质量。此外，还应加大宣传力度，扩大受众范围，以实现思想政治工作与大众生活相结合，并将其应用于实践中去。使马克思主义的理念深入人们的心中，并进一步加强公众对于价值观的尊重和归属。

5.1.3.夯实信息科技素养

随着科技逐渐成为意识形态的核心部分，西方的资产阶级国家因其在网络信息技术方面的领先地位，自然地站在了媒体舆论的前沿。在这种情况下，各国政府也纷纷采取各种措施以维护自身利益和形象，其中包括通过建立官方网络媒体来传播本国政治主张与价值观念等。尤其是美国，作为计算机信息技术的诞生地，在网络空间中具有制定规则、确定标准和塑造意识形态的自然优势。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发展，“网络霸权”逐渐演变为一种新的社会现象。“信息高速公路”计划，自1992年首次提出并于1993年开始执行，正是这一发展趋势的明确表现。该计划一经推出便迅速风靡全球。该项目的目标是利用当时还处于初级阶段的互

联网架构,将各种音频视频材料、文字和图像库以及大量尚未向公众开放的数据进行整合。它的目标就是要建立一种能够实现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的新型信息网络环境,以适应信息化时代的需求。利用高效的数字化光纤通信网络技术,我们可以搭建一个连接社会各主体相关在线设备的平台,为网民提供丰富的资源和信息服务,从而“借助网络信息产业的快速增长来推动国家经济的持续繁荣”^①。

创新是发展的第一动力,为了打破网络信息交流的技术障碍,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稳健发展,必须掌握关键技术的控制权,并建立一个安全、可控、高效的互联网信息技术体系。我国需要制定国家战略以引领信息化建设方向。为了成功完成这一关键任务,政府的宏观政策的科学导向以及核心技术的研发和坚决执行是至关重要的。在此背景下,国家层面出台一系列相关政策法规来鼓励、扶持和推动我国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因此,“国产自主可控替代计划”的推出有效地弥补了此前的政策缺口。所谓国产自主可控替代就是将我国在信息安全领域取得的最新科研成果应用于国家网络空间基础设施建设之中,从而达到提升我国网络空间国际话语权,确保国家信息安全的目的。这里提到的技术开发主要包括两个核心内容:一是关于网络安全保护,二是科技成果的转化。

首先,在网络安全防护方面,我们必须实施真正有效的防护和监测技术。网络中存在着大量不健康、恶意或有价值的信息和文件,这些都会给信息安全造成威胁。为了制止恶意信息的非法传播并确保网民数据的安全性,我们有必要在内部网络和外部网络之间安装多层防火墙。其中,最重要的是要对网络中存在的恶意攻击进行实时监控和拦截。防火墙作为一种高效的技术防护屏障,能够全方位地扫描流过的数据信息,过滤掉可能产生负面影响的内容,防止其在目标计算机设备上被执行。同时,防火墙通过对入侵行为进行检测和拦截,可以及时发现潜在攻击事件,避免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及不良社会影响。此外,防火墙的日志功能可以实时记录用户的访问历史、流量记录和下载上传等多种信息,能够及时屏蔽有害的舆情信息,控制社会大众的舆情动向,从而理性判断民意的倾向和态势。目前,大多数防火墙都是基于身份认证和访问控制机制设计而成,但随着互联网应用日益复杂,对网络安全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仅当网民用户满足特定的权限标准时,他们才有资格获得防火墙系统的正式授权,以进入一个可靠的内部网络

^①吕晶华.奥巴马政府网络空间安全政策述评[J].国际观察,2012(2):24.

环境，同时，任何非法侵入的人都将被有效地隔离。

为了推动科技成果的实际应用，要将关键技术转换为实际的生产能力。因此，在我国目前的科技资源条件下，必须加强对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完善的成果转化机制，以确保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顺利进行。单纯地将研究的成果局限于如论文报告这样的理论层次是不足够的，还需要进一步将其融入实际的操作过程中。因此，必须建立起一个完善的信息网络技术交易市场来进行信息资源的整合与优化配置。仅当技术被成功地转换为有竞争力的网络技术产品，并构筑一个完善的信息产业结构时，才能确保经济的快速增长、时代的活力增强以及国家的安全稳定。目前我国已经拥有了大量优秀的科研成果，但由于缺乏相应的产业化机制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这些成果无法得到有效的利用，造成资源浪费和严重的社会负面影响。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必须最大限度地利用数据库的功能，由政府领导，并与各大大学、研究机构以及先进的互联网公司合作，共同推进产学研一体化的发展，以创造一个和谐的创新合作环境。人工智能的出现给人类带来了前所未有的便利。在整个新闻信息的收集、生成、传递和反馈过程中，AI技术应当起到核心作用，确保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整个“算法”中占据主导地位。与此同时，人工智能还可作为一种新媒体传播工具，以其丰富的智能属性，增强舆论引导力和影响力。这样做将有助于充分利用主流意识形态相关产品的隐性教育作用，从而让主流意识形态的理论更加深入人们的心中。

5.2.深化协同治理：发挥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主体功能

5.2.1.坚持深化政企协同治理

在网络治理的领域内，除了主流媒体和新兴媒体起到的指导作用之外，其他的社会公共行为主体，尤其是大型互联网公司和重要的社会团体等非政府组织，也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在互联网技术迅猛发展的背景下，各类新媒体层出不穷，对政府监管形成了严峻挑战。作为信息基础设施的策划者和运营者，各大网站必须认真承担起主体责任，致力于建立和完善行业的自律机制。企业可通过制定统一的行业标准来约束自身行为，而政府则要积极发挥监管职能，建立起对企业的有效监督机制。在执行权力时，政府部门应遵循适度的原则，避免过度干预，

确保企业在日常管理和审批登记过程中保持必要的自主权。此外，政府还应积极发挥自身主导作用，通过立法、制定标准、加强监管等方式对企业进行约束，使其遵循国家法律规定。这将有助于企业更迅速地完善和加强具有普遍约束力的行业规范体系。此外，还需通过加强行业组织建设，建立起由国家层面主导、各部门协同配合的多层次的网络企业自律机制，以促进我国网络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构建网络企业的自律机制是一个多方面的任务，它需要政府、各行业协会和整个社会的成员共同参与和努力。在互联网时代，网络企业要想健康发展就必须加强自律建设，而不是简单的行政命令。政府相关部门需要进行有力的监督，行业协会应当利用其专业知识来制定行业的自律标准，同时，全社会的成员也应该踊跃参与，共同努力提高行业的自我管理和自律水平。通过建立行业组织内部自律制度和外部监督机制相结合的方式来实现自律机制的建设。相较于法治下的事后惩罚，自律机制更多地强调事前的预防措施，这具有更加积极的社会和经济意义。

对我国当前阶段的主要互联网公司而言，他们更应该肩负起推动整个行业向健康方向发展的重任。因此，应积极履行好自身的社会责任，以推动行业可持续发展。“在企业的成长过程中，我们必须确保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和谐融合，并肩负起社会和道德的双重责任”。^①另外，非营利的社会组织或团体在塑造社会的主导意识形态上也起到了不可或缺的角色。因其特有的组织愿景和专业技能，可以最大化地利用互联网行业的优势，补足政府在治理上的短板，执行公共服务职责，并为建立多元化的合作治理体系提供坚实的支撑。因此，在政府积极推动简政放权和下放经营管理权的背景下，相关的社会组织应当紧紧抓住这一有利时机，迅速填补空缺，并与国家以及其他多元化的行为主体携手合作，以实现公共权力的高效共享。

5.2.2.完善政府网络空间战略部署

考虑到目前的政府在法律制定上过分强调监管和预防，对于确保公民和法人的实际权益的法律条文则显得不够充分；实施的标准含糊不清，责任和义务也不清晰；监督方式单一僵化等问题，致使我国电子政务建设中存在着诸多弊端。由

^①习近平在全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上强调：敏锐抓住信息化发展历史机遇自主创新推进网络强国建设[N].光明日报，2018-04-22(1).

于法律条款的应用流程复杂且缺乏一致性,这种过于保守和封闭的单一治理方式已经不能满足信息化进程的需求。同时,由于我国现行法治体系中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如法律法规滞后于信息技术发展等。因此,我们有必要实施一系列积极而有效的策略,以促进法治体制的建立,并在法律体系的稳健性与网络信息快速增长之间寻找一个科学和合适的平衡点。为此,我国应当构建“中央—地方”两级国家层面的网络安全战略,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网络空间的综合治理,并从顶层设计上强化网络信息安全立法。更具体地说,中央宣传部需要加大对网络法治的宏观管理力度,确保网络意识形态的安全被纳入稳定的治理路径中。同时,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发挥主导作用,通过制定相应法规条例来保障网络空间秩序。各个层级的基层政府需要清晰地设定网络管理的工作流程,并确保不同层级和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流和管理协同。同时,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为网络空间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最主要的任务是加速解决网络新兴问题的关键领域的立法进程,建立高级别的法律标准,并优化审查和批准机制。此外,还需要制定专门的行政法规或规章,为网络监管提供依据和指导。

在面对紧急的社会公共事件时,由于缺少专业的法律阐释,这给迅速应对突发状况带来了许多困扰。为此,要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建立应急预案,提高行政管理机关及执法机构的快速反应能力。另外,法律的宣传活动也是至关重要的,从多个角度和领域向大众普及与意识形态安全相关的法律知识,以提高公众对法律的了解和辨识能力,从而更好地实施相关的法律措施。同时,通过互联网技术的运用,可以增强民众参与意识和维权积极性,增强网民自我保护意识,从而降低群体性事件发生概率。这样的做法也有助于激励公众主动地遵循法律规定,并在遇到可能存在违法或违规行为的网页信息时,能够迅速地进行举报,然后交由有关机构进行进一步处理。通过建立专门的网络平台,加强网民自身素质建设,增强网民自我保护意识,防止因法律意识淡薄导致网络侵权行为的发生。这会为行政部门在广大民众中建立网络综合管理系统提供强大的后盾。其次,加大舆论监管力度,营造良好的网络环境。最终,我们要实施一个明确的责任分配制度,以实时跟踪网络思维的变化。

然而,法律和制度的改革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一个逐渐深化、步步为营的过程。我国现行刑法中关于网络犯罪的规定存在着许多不足和缺陷,严重影响了

对网络空间的有效监管与控制，我们有责任从网络安全管理的宏观角度出发，合法地执行网络治理的各项职责，以确保不会出现越界或失位的情况。

5.2.3.建立透明化大众沟通平台

在当前网络技术飞速进步的时代背景之下，构建了一个多主题、辐射式的全新话语中心。随着微博等社交媒体平台的兴起和普及，网民们通过网络参与社会公共事务已经成为常态化。在 Web1.0 的时代背景下，政府作为唯一的信息发布渠道，正面临着信息流通不畅和互动不足的问题。其“独白式”的叙述方式已经不能满足网络空间的运行逻辑，随着微博、微信等微媒介的普及，网民参与意识增强，舆论表达自由扩大，但也出现了一些不良现象和问题。因此，重新构建话语结构、促进网络政务的透明度以及建立一个高效的信息公开机制已经变得迫在眉睫。

构建政府网站和政务微博平台，利用互联网技术建立起网络舆情收集与处理系统，形成政府与民众互动沟通机制。政府的网络使用不仅有助于资源的整合和信息的共享，降低公众获取信息的成本，还能适应现代传播的快速流动性，有效地解决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抑制虚假信息的传播，及时识别舆论的风险点，确保官方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此外，强化政府的电子政务体系，构建与公众更为接近的话语交流方式，并引入交互性的沟通议题，对于增强政府的公众信任和影响力是至关重要的。为了保证政务信息的透明度和公开性，强化信息基础设施的建设是绝对必要的。目前我国互联网宽带接入能力已基本达到预期目标，但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需要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提高网络传输速率。为了更好地满足政府和公众对宽带业务的需求，我们应该持续优化网络设备，并加速云计算、区块链、数据中心以及人工智能等关键基础设施的建设进程。通过打造智慧政务平台，实现“互联网+”时代下政府部门间的互联互通。同时，通过运用数字化大数据技术来追踪当前的热门议题，预测意见领袖和普通网民的行为趋势，寻找共鸣点，从而更好地把握和避免可能出现的舆情风险，揭示潜在的威胁，并提高沟通平台的安全性。

5.3.完善监管体制：提升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制度保障

5.3.1.融合自治德治与法治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是一个综合性的过程，它巧妙地融合了自我治理、道德治理和依法治理三种机制，旨在激发人民群众的主体性，强化其道德修养，并确保所有行动都在法律的框架内进行。

首先，自我治理是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重要基石。我国人民群众具备非凡的创造力、奋斗精神、团结意识和梦想追求，他们是推动社会进步的主体力量。因此，我们需要激发群众的主动性，鼓励他们积极参与到网络空间的自我监督和管理中，从而形成一套高效的网络意识形态自治体系。

其次，道德治理在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通过深化理想教育、道德教育和文化教育，我们可以提升群众的道德素质，使之内化为网络行为准则。这要求网民在网络空间中自觉约束言行，秉持责任感和自律精神，避免触及法律和道德的底线。同时，他们应树立榜样，积极传播正能量，营造健康、和谐的网络环境。

最后，依法治理是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不可或缺的重要支撑。法律的强制力是维护网络空间秩序和安全的基石。面对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的种种问题，如历史虚无主义对英雄人物的诋毁等，我们应积极推进网络立法工作，不断完善法律监管体系，确保网络意识形态治理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同时，法律也应当在保护网络空间自由权利的同时，坚决维护舆论的公正和安全，以法律的力量推动网络空间健康有序发展。网络意识形态治理需要综合运用自我治理、道德治理和依法治理三种手段，以调动群众的主动性、提升道德修养和确保法律框架内的行动。

5.3.2.实现网络主体责任落实

第一，作为网络思想管理的关键社会成员，互联网企业肩负着传递和传递信息的首要任务。依照法律执行信息审核职责对于保障网络意识形态正确走向和有效引导网上舆论和赢得大众好评是至关重要的。因此，在互联网环境中，内容管

理能力对于治理的有效性是至关重要的。在传统的社区中，信息是由党的官方媒体所主导，并且从上到下传递。然而，在数字化的年代里，网络环境已逐渐变为信息交流的中心枢纽，并且具有决策信息和引导话语的权利。网络媒体平台，作为网络治理的关键组成部分，应当承担起社会责任，按照法律自律并严格审核过滤平台上的内容，以确保其具有高度的真实性和合法性。为了实施精准的管理手段，平台需加强管理者的专业素养，并严格遵循管理规范。

第二，为了深入执行互联网信息服务的管理条款，我们必须明确在互联网意识形态的工作中，制度的核心重要性、导向作用、全局性考虑以及其长远意义。保障制度的实施是保证其持久活力的关键因素。针对网络意识形态信息的隐秘性表现新的动向，国家网信办已经出台了具体的管理条例，这些条例涵盖了各种互联网平台，如网上音视频平台、微型博客、微信公共平台、互联网社区论坛以及各种直播方式等。这套规章制度不仅为互联网平台内容的审核制定了理论依据和行为指引，还为网络意识形态管理提供了坚固的立法基石。

第三，为了促进这些规定能够有效地得到执行，国家网信办和互联网行业的组织需要展开紧密的合作关系，并采纳实际可执行的措施，以保证各个规定能真正地得到落实和落地生根。另外，应当鼓舞并指导互联网平台去主动执行网络意识形态的“监督”任务，并一同打造一个健康且有序的网络信息分享氛围。

第四，提高网站工作者在内容审核技能方面的关键性，精准地区分意识形态和非意识形态的问题不只构成网络意识形态管理任务的基础，也是推动网络文化健康稳定发展的内在需求。在当下全媒体与信息传播高度融合的背景之下，网络意识形态正面对着多种新兴的考验，例如民众的感性意识形态的盛行、网络上的不实信息和反动口号的传播等。因此，致力于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和培养，努力将一个具有高度政治敏感度和强烈使命感的卓越业务能力的网络信息监管团队培养成为现实，他们作为平台管理的重要力量，将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通过精准识别敏感信息，严格过滤有害内容，并揭露伪装真相，以维护网络空间的清洁和正面氛围。

5.3.3.形成虚实同体的监管效应

在网络意识形态的管理体制之下，治理的主要焦点不仅是针对网民，还包括

网络意识形态的内容。这些治理的对象正在线上和线下不断地互动和发展，以促进其持续地变迁和发展。

首先，用户行为由虚拟与现实共同塑造。在网络空间中，用户以虚拟化的符号形式存在，具有多重身份和流动性强的特点。然而，他们仍然是现实社会中的成员，其价值观和行为方式受到现实物质条件和文化背景的影响。因此，网络用户的价值取向不仅具有现实基础，也受到其他线上用户的影响。这种线上线下的相互作用共同塑造了网络用户的意识形态倾向。

其次，网络意识形态由虚拟与现实共同塑造。虽然网络技术的运用是网络意识形态形成和传播的关键，但其根基深深植根于现实生活实践之中。基于当前的社会背景，网络意识形态通过网络媒介进行互动式的扩散与影响，在线上线下相互呼应的过程中逐渐形成，并承载着特定的利益诉求和价值指向。

此外，网络意识形态的影响维度广，影响现实社会的秩序。因此，构建网上网下协同治理模式对于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至关重要。线上线下相辅相成，将意识形态安全的防线筑牢，不将某一思潮的产生进行孤立、片面地看待，而是系统、全面地掌握意识形态的发展动向。同时，从线上线下两方面对各个领域进行及时的监管和疏导，实现多种手段统筹分治，才能治之有效。

5.4. 夯实人才队伍：补充网络意识形态治理人才短板

5.4.1. 培养高素质管理人才

网络意识形态的安全构成了国家安全的一个关键环节，因此其维护和实施工作必须受到高度关注和有效执行。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加强网络安全战略布局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来抓，提出了“网上网下一体”的发展思路。为了达到这个愿景，有必要吸引并建立一个高质量、高水平的专业团队，因为在互联网行业中，真正的竞争实质上是对人才的争夺。从源头抓起，建立起完善的人才机制和培养机制，不断提高人才队伍整体素质，增强抵御各种风险的能力。国家有责任始终维护对人才、创新和知识的高度尊重，构建国际化人才管理体系，并全面规划国家高端新型智库的建设。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发挥出“中国智造”优势，不断增强我国软实力。确保国家的安全、推动社会进步和增强国际竞争能力，这

是至关重要的。

第一，宣传部门须凝聚各方智慧，组建舆论工作团队，这个团队应该身体力行，维持高度的自律，迅速地识别并清除网络空间中的潜在威胁内容。第二，党政部门可依托党委宣传部、党校系统及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机构组建舆论宣传工作队，协助全党的各个部门建立对网络意识形态的理论理解和逻辑分析能力。第三，要加强舆论宣传工作的顶层设计，形成合力推进主流意识形态建设，团队成员需要灵活地运用政治学、信息传播学、社会学等相关学科的知识，深入理解主流意识形态安全理论的传播规律，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前瞻性的分析和预判，以便能够及时掌握事态的发展趋势。第四，要加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与实践创新成果的宣传普及工作，增强人们对其科学性、先进性以及重大意义的认识。高等教育机构的团队以及从事社会个人理论研究的人员，尤其是研究马克思主义核心思想的学者，都应该持有强烈的理论自觉性，保持头脑的清晰，并将抽象的理论观点转化为更符合大众需求的话语结构。第五，加强对西方文化的批判反思和积极借鉴。重视培育国内的科技领军人才，并积极开放国门，以吸引国际上的杰出人才。第六，提高新闻专业素养和媒介素养，增强对社会热点问题的敏感性。新闻媒体的工作人员需要学会“低头、保持冷静，仔细观察事实、诚实地说出真相、真实地表达情感”，对专题报道和内容编排、策划和采编方式进行改进，确保事实和政治的准确性，提高创作质量和水平，并发布与时代同步、品质与温度并重的作品。

在治理国家和确保安定的过程中，人才始终是最重要的。高质量的人才构成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核心资源，这需要怀有真挚的爱心，具备敏锐的洞察力，并积极推进人才管理机制的改革。在选拔和评估人才的过程中，应该摒弃仅依赖单一的工作绩效标准，而应采纳多元化的评价体系，以培养具有多种技能的复合型人才，并加强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的技术支持。

5.4.2.提升网络从业人员素养

为了加强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的根基，我们必须清晰地地区分意识形态和非意识形态的问题。只有将二者进行准确界定与科学分类，才能为网络文化建设提供可靠依据。这不只是进行相关任务的基础，同时也是促进网络文化向健康方向发展

的关键支柱。面对当前全媒体融合传播的新趋势，网络意识形态正遭遇许多前所未有的挑战。因此，有必要实施强有力的策略，强化网络意识形态的管理，以确保网络环境的清晰度和有序性。

提高互联网平台管理者的职业能力。第一，要强化对从业人员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网络安全法律法规等方面知识教育。所有的互联网信息服务机构都应当构建完善的员工教育和培训体系，强化对政治理论的学习，以提升其政治敏锐性和识别能力。各级各类互联网管理部门要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及时更新知识体系，不断提升自身素质和能力水平。第二，鼓励从业者坚守职业伦理，主动传递正面信息，坚定地反对有害和低俗的内容，确保平台上的信息既真实又客观。第三，当前我国网络舆情研究人员整体水平较低，在数量上与发达国家存在一定差距。他们必须有能力从大量的数据中识别出关键的敏感点，并进行深度的分析和科学地判断，从而为决策过程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因此，各个地区和单位都应该加强对舆情监管人员的培训，以提高他们的专业知识和分析技巧，从而为网络舆情的高效管理和指导提供稳固的人才支撑。

5.5.关注舆情生态：筑牢网络意识形态治理现实根基

5.5.1.着眼民生聚焦舆情

在当前自媒体盛行的社会背景下，网络舆论传播的迅速性、广泛的影响力以及大量的参与者已经成为无可争辩的现实。网络舆论不仅改变了公众对政府和社会的看法与态度，也使政府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在这种新的舆论环境中，传统的方法如屏蔽、删除和堵截已经不再适用。因此，如何做好网络舆论的监测与管理已经成为摆在各级政府面前一个重要课题。为了更有效地处理网络舆论，我们需要调整我们的管理策略，从被动应对转向事前主动预防，并从单一方向的管理转向双向沟通。基于积极的宣传策略，我们应当努力寻找共同的理解，通过有逻辑的说服和对话交流来解决分歧，增强主流意识形态在网络舆论中的导向作用，并有效地整合非主流思想和舆论。

首先，通过理性的指导来化解社会的极端思想潮流。因此，要加强对网民的

教育和管理，引导其正确对待问题与矛盾，增强抵御负面情绪冲击能力。目前，网络舆论呈现出过分政治化和情感化的倾向，网民的极端情绪已经变成了意识形态风险的一个重要因素。当社会事件产生的负面影响触及网民的切身利益时，网民群体会出现严重的极化现象，群体情绪会变得更加高涨，网络舆情事件也会变得更加尖锐，最终导致网络舆情危机。在网络舆论议题还没有得到广泛地讨论之前，主流媒体应该积极地发表意见并进行干预。应通过多种方式开展正面宣传，提升公众对主流话语的信任度与认可度。有必要及时揭示事实的真相，引导公众理性地表达观点，以防止谣言的进一步传播。要以正确舆论导向引领社会思潮，推动社会风尚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转变，形成全民族奋发向上的强大合力。我们应当努力吸引杰出的人才，构建一个既能发声又具有批判性的网络团队，确保他们在理论和网络技术上都有深厚的基础。在此同时，我们也积极吸纳了意识形态宣传教育领域的专业人才，强化了理论创新的力度，提供了具有说服力的主流意识形态作品，为网络舆论的引导提供了有力的智力支撑。

其次，要及时进行沟通，以实现舆论场所的一体化。加强政府与人民群众之间的信息互通与情感共鸣。在政务新媒体这类平台上，政府应当主动关注社会上的热门事件，深入掌握舆论的最新动态，并努力寻找民间思想舆论与主流价值观之间的共赢之处。并且能够积极应对负面信息。透过双方的对话交流，更为明确地洞察到各方的政治观点和价值取向，进而更有目的性地进行说服和指导。积极利用新兴技术为民众提供表达诉求的渠道，为了缓解社会的紧张氛围，政府有责任准确地回应大众的担忧，并迅速而明确地反驳网络上流传的不实信息。从媒体表达的被动应对转变为主动进攻，积极培养主流媒体的“领头羊”，通过他们的积极引导，使社会舆论更加符合主流价值观，从而加强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

5.5.2.提升公民网络道德素养

在网络意识形态的背景下，发布者、传播者与受众之间的边界逐渐变得不那么明确。在不同阶段，他们各自扮演了相应的社会角色。尽管很难进行明确的区分，但在每一个环节里，都存在着主导性和次要性的角色。主流意识形态可以通过各种方式影响人们对事物发展方向的认识，而非传统意识形态则主要靠传播渠

道来引导舆论。网络意识形态的主体可以被划分为关键的少数群体和广泛的多数群体。关键的一小部分是供应者,包括学术界、教育界、经济界的领军人物和有影响力的网络人士。大部分人主要是信息的传播者和接收者,尤其是年轻的网民和一般的网民。当前网络意识形态主流积极健康向上,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其中以青少年群体居多。他们在网络上的道德观念和思维方式对网络意识形态的进展产生了影响,因此需要特别关注并实施针对性的管理策略。

首先,从事网络思政工作的人员需要紧密关注学术界、教育界、经济界、宗教界以及少数民族的代表性人物的思想动态和观点,并通过精心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将这些代表性群体培养成为网络平台上推动社会精神文明风尚的积极力量。其次,应注重利用互联网平台为广大网民提供及时有效的服务和帮助。这样的做法不仅有助于创建一个健康和积极的网络环境,还能促进社会文明水平的全面提升和和谐社会的形成。因为“他们对国内外政治状况和重大事件具有高度的敏感性,他们对政治事件或事实的价值判断和政治反应会对社会公共舆论产生重大的导向性影响。”^①因此,在一定程度上,获得他们的支持就相当于赢得了民众的心。其次,作为一个特殊社会阶层,青年学生在思想观念方面正处于不断成熟完善的过程中,他们有着独特的个性特征以及思维方式和行为模式,容易受到各种思潮和不良信息的冲击。因此,必须加大对他们的教导和指导力度。各个层级的党组织需要定期组织学习和教育活动,以提升他们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掌握程度,并加强他们在政治方面的认同感。此外,还需要培养他们良好的媒介素养,使之成为传播信息、引领社会风尚、维护国家安全、服务人民群众的骨干力量。在互联网的领域里,积极地鼓励他们发表积极的观点,采用合适的理论来解析关键的实际问题,回应网友的担忧,解答他们的疑虑,并解决网络意识形态之间的矛盾。此外,还需要发挥好主流媒体的作用,在网络舆论的漩涡中采取主动行动,对错误的观点进行批判,揭示网络上的谣言,从而引导网络舆论向正确的方向发展。

对于我国的青少年和基层网络用户,加强他们的媒体认知和网络伦理教育显得尤为紧迫。当前我国青少年的主流人群为在校大学生和在校学生,而草根受众则主要分布于农村地区。在网络环境下,这两个主要群体由于缺少足够的识别能

^①张清民.互联网时代的一元与多元——关于意识形态治理的思考与建议[J].人民论坛·学术前沿,2015(17):68-80.

力,很容易受到负面信息的影响和煽动,从而导致他们偏离了正确的社会价值观。因此,加强大学生媒介素养教育势在必行。当高等教育机构开展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时,有必要将媒介素养教育融入其中。通过有系统的课程设计,我们可以引导大学生对网络信息进行理性地分析和评估,从而增强他们处理信息的能力,并提高他们对错误观点的识别和反抗能力。同时要将传统文化融入其中,使其成为大学生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渠道之一,并以此作为大学生道德建设的精神支柱。如此一来,大学生便能自觉地避免相信和传播谣言,坚定地维护社会主义的价值观。这也是当前我国主流媒体应该承担的责任。其次,对于主要由工人和农民组成的广泛的基层网络用户群体,强化网络伦理和自我约束的教育也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这些网民是最接近社会现实的一部分人,他们与互联网有着天然的联系。这种类型的网民在科学和文化方面的素养相对偏低,他们的道德自律意识也不够强烈,而网络环境中的虚拟、平等和自由特质可能会进一步加重他们的非理性行为。同时,由于互联网本身所具备的开放性、匿名性特点,也容易导致某些人在虚拟社会中迷失自我,甚至走上违法犯罪道路。因此,从事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应当主动参与,以促进网络道德教育的日常化和生活化。通过运用社交媒体平台,例如抖音和快手,以艺术的手法渗透核心价值观,将道德规范整合到网民的日常互动中,从而提高他们的道德自觉和行为自律。在具体工作实践中,可结合典型事例开展主题教育,加强与社会其他主体的互动,同时还需借助传统文化教育手段对青少年进行潜移默化地熏陶感染。

5.5.3. 引导网民营造良好网络舆论氛围

拉扎斯菲尔德,作为传播学的奠基人之一,基于他对美国选举行为的深入研究,在他的著作《人民的选择》中首次提出了“二级传播理论”,这一理论进一步塑造了“舆论领袖”的思想观念。^①此后,舆论领袖成为西方国家新闻传播学界一个重要概念和学术流派。这个观点强调的是,公共大众传媒的信息传播并不是直接针对普通社会群体,而是首先传递给那些具有较高权威的特定舆论领袖,由他们进行初步的筛选和处理,然后再传递给那些愿意“追随”他们的普通观众。这使得舆论领袖成为一种特殊的“准公众人物”,其身份具有一定的政治属性,

^①熊澄宇.传播学十大经典解读[J].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05):25.

而非纯粹意义上的新闻传播者。这一传播理论明确指出，与大众媒体相比，个体联系在民众做出决策时的影响更为显著。舆论领袖通常是指那些在自己擅长的知识领域有深厚造诣、具有独特见解和敏锐洞察的人，他们还具备强大的话题设定能力和丰富的社会资本，因此容易获得大众的认可 and 信任，成为社会精英代表或行业的奠基人。

在社交网络中，意见领袖往往占据核心地位，他们通过发表言论吸引众多的社会成员加入讨论，并对信息传播产生影响。意见领袖是指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人或团体，一般由专家组成。虽然他们在全媒体传播的主体中所占的比例并不显著，但他们凭着深厚的专业知识、出色的知识积累和深入的思考能力，有能力迅速捕获并对社会的热门话题进行深度分析。这些意见领袖往往以个人名义发表观点、表达诉求，具有鲜明的个性特点。从多个视角对当前的政务事件进行深入地分析，并给出自己独特的观点。他们往往以个人为单位，利用微博平台等新技术构建舆论场，形成强大而广泛的影响力。在信息的解读和传播过程中，多展现出一种积极和主动的态度，这对广大网民在价值观选择、思维判断和意识形态方向上产生了不容忽视的影响。

但是，在特定的商业利益或政治立场的影响下，部分意见领袖可能会偏离客观公正的轨道，采用非理性言论误导公众，甚至操纵民意，煽动极端情绪。这种现象在信息时代尤为危险，因为不实信息的快速传播可能在短时间内引发巨大的舆论风波，对社会稳定造成负面影响。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这种不负责任的行为不仅损害了意见领袖应有的价值导向功能，也加剧了信息环境的不确定性。更为严重的是，过度失序的舆论环境可能导致真正有价值的观点被淹没在信息洪流之中，甚至对国家安全构成潜在威胁。

因此，在全媒体时代，必须加强政府引导、建立完善的法律体系以及健全互联网治理机制等措施来规范网络环境下的统战工作。与此同时，应当激励网民培育自我反思以及批判性思考的技能，以增强他们对不良信息的抵抗力和识别能力。积极引导网民理性发声、正确对待舆情事件以及建立科学完善的网络监管机制等措施来规范网民行为。只有采取这种方式，我们才有可能建立一个和谐且有序的网络舆论环境，从而为社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5.5.4. 筑牢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防线

随着网络技术的持续发展,对网络意识形态的管理和控制所遭遇的问题也变得越来越严重。网络意识形态作为一种新型的思想文化形态,其自身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独特优势。随着国际政治格局的不断变化和网络信息技术的快速更新,各国在网络意识形态方面的竞争变得越来越激烈。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拥有众多网民群体,其对西方国家网络意识形态的影响更为深远。我国的主流意识形态不仅要应对来自民间的感性意识形态的挑战,还必须面对来自境外的网络攻击和话语挑衅等多重压力,这无疑对我国的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构成了前所未有的威胁。当前,我国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存在着话语权弱化,内容同质化严重以及缺乏有效沟通机制等突出问题。因此,我们有必要采取主动策略,一方面强化技术研究和开发以解决技术进步中遇到的难题,另一方面则是通过对话和合作来巩固网络空间意识形态在话语中的主导地位。结合刚性与柔性,双管齐下,目标是建立一个新的全球网络空间治理秩序,并确保我国网络意识形态的安全。

首先,构筑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防火墙。加快网络信息技术自主创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互联网核心技术是我们最大的‘命门’,核心技术受制于人是我们的最大隐患。”^①也是应对国外网络意识形态渗透的最薄弱环节,必须看清现实,补齐短板,创新驱动发展,尽快突破网络前沿技术卡脖子的难题。为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需加速互联网隔离控制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构建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技术防护体系。防火墙作为关键屏障,负责严密监控通信,隔离不良信息,限制不明站点访问,防止外部恶意攻击。需积极研发先进、高效的“防火墙”技术,抵御网络入侵,降低安全风险。

其次,为了确保我们在网络意识形态信息传播和操作系统方面的主导地位,我们有必要加快推进网络核心信息技术设备的战略突破。我们应当最大限度地发挥我们的优势资源,专注于开发高性能计算、高级芯片、高级服务器和操作系统等关键软硬件产品,以确保主流意识形态传播得到坚实和有利的技术支持。再次,为巩固主流意识形态信息传播的主导地位,还需要大力提升主流意识形态的舆论引导能力。在科技方面要积极参与量子信息、未来互联网和虚拟现实等前沿互联

^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226.

网技术的研究和创新。我们的目标是打破西方发达国家在网络信息核心技术领域的垄断，确保核心技术的独立性和可控性，并确保主流意识形态信息的传输和管理完全掌握在我们自己的手中。

在全球一体化的大背景之下，网络空间已经转变为全球各国共享的宝贵资源。作为一个开放、共享、自由和包容的虚拟空间，“网络空间不仅是一种新技术工具，而且是一种社会文化形态，更是一种国际关系领域中的权力博弈场。”“各个国家都应该深化他们之间的沟通与交流，优化网络空间的对话和协商机制，研究并制定全球互联网治理的规则，以确保全球互联网治理体系更为公平、合理，并更好地反映大部分国家的意向和利益。”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推动全球互联网治理体系的全面改革和完善，以确保所有国家在网络空间内能够平等地参与和共同发展，要加强网络信息安全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促进网络空间全球治理进程的良性互动与协同共进。中国不仅是网络空间全球治理的倡导者和参与者，还是网络攻击的受害者之一。因此，中国有责任和义务在网络空间全球治理中积极发声，为维护网络空间的安全和稳定贡献中国的智慧和方案。网络空间已经成为影响人类命运的重大战略空间，网络空间正在重塑世界政治经济版图。这不只是全球社群的普遍需求，更深层次地，它代表了全球人民的普遍期望。

6. 结语

当前，在全球网络空间中，中国与其他国家的关系日趋复杂，国际社会对我国利益的认知呈现多元化趋势。由于网络意识形态具有虚拟性、多中心性和开放性等多种特质，这对传统意识形态构成了前所未有的挑战。网络空间是一个复杂的生态系统，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多元价值交织并存。与此同时，网络世界的不稳定性有可能触发一系列的政治和经济问题，从而对主流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构成潜在威胁。

然而，互联网的开放性和便利性为意识形态的传播开辟了新的可能性。同时，随着网络舆论场日益复杂，传统主流新闻媒体也面临着严峻挑战。为了有效地应对各种挑战，我们有必要建立一个多元化的共治合作框架，并充分发挥国家、社会以及公民之间的协同作用。重视将价值观与知识内容相结合，同时也要将教育价值融入服务实践中。在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时，要重视对传统文化的继承与创新，并努力探索符合当代大学生特点的新路径。利用纪念重要的历史事件、杰出的历史人物和传统节日的机会，积极策划了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网络文化活动。同时也举办了一系列主题活动，不只是为了推广和继承中华的卓越文化，更是利用网络这一平台，深化教育推广，旨在进一步增强广大网民的政治意识和道德修为，共同打造一个和谐且文明的网络生态。

参考文献

1. 专著类:

-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4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2.
- [2] 列宁选集:第 1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2.
- [3] 毛泽东文集:第 7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9.
- [4]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4.
- [5]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6.
- [6] 习近平. 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6.
- [7] 习近平. 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6.
- [8] 习近平. 在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6.
- [9]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M]. 北京:外文出版社, 2018.
- [10]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M]. 北京:外文出版社, 2017.
- [11]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M]. 北京:外文出版社, 2020.
- [12] 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论述摘编[C].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8.
- [13] 胡隆辉. 当代中国意识形态论[M].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2004.
- [14] 梅荣政. 用马克思主义引领社会思潮[M].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8.
- [15] 俞吾金. 意识形态论[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9.
- [16] 侯惠勤等. 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论[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 [17] 吴琦等. 意识形态与国家安全[M].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 [18] 周民锋. 当代中国意识形态观研究[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2.
- [19] 冯刚. 新形势下意识形态相关问题研究[M].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4.
- [20] 王永贵等. 意识形态领域新变化与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研究[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5.
- [21] 张秀琴. 马克思意识形态概念理解史[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8.
- [22] 朱继东. 新时代党的意识形态思想研究[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8.
- [23] [德] 马尔库塞. 单向度的人[M]. 张峰等译. 重庆:重庆出版社, 1993.
- [24] [美] 曼纽尔·卡斯特. 网络社会的崛起[M]. 夏铸九, 王志弘等译. 北京:社会科

学文献出版社, 2001.

[25][德]卡尔·曼海姆. 意识形态与乌托邦[M]. 黎鸣, 李书崇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7.

[26][美]塞缪尔·亨廷顿. 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M]. 周琪等译.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9.

[27][匈]卢卡奇. 历史与阶级意识[M]. 杜章智等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9.

[28]Poe, Marshall T. A History of Communications: Media and Society from the Evolution of Speech to Internet,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29]Nye, J. Donahue, J. Governance in Globalizing World, Washington: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0.

2. 期刊类:

[1]赵惜群, 翟中杰, 黄蓉.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内涵解读[J]. 当代教育理论与实践, 2014(1).

[2]姚元军. 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问题探究[J]. 江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4(5).

[3]王超. 大数据时代我国意识形态安全探析[J]. 学术论坛, 2015(1).

[4]蔡志强. 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的实践困境与改进路径[J]. 中国党政干部论坛, 2015(9).

[5]李怀杰, 吴满意, 夏虎. 大数据时代高校网络意识形态建设探究[J]. 思想教育研究, 2016(5).

[6]耿进昂. 国家安全视角下的高校主流意识形态教育[J].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 2016(9).

[7]田海舰. 习近平互联网意识形态建设思想研究[J]. 社会科学家, 2017(10).

[8]蒋丽, 张迪. 习近平网络安全治理思想及其指导意义[J].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2017(8).

[9]王永贵, 岳爱武. 着力打造清朗的网络空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思想的重要论述[J]. 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7(4).

[10]杨洋. 学习习近平关于构建网络意识形态话语权的重要论述[J]. 党的文献, 2018(5).

- [11]邢云文,肖扬.以习近平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引加强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建设[J].思想教育研究,2018(3).
- [12]王仕勇,郑保卫.习近平关于网络社会治理重要论述的逻辑理路与时代价值[J].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2019(2).
- [13]郑丽清.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网络法治的若干重要论述[J].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19(5).
- [14]段海超,吴楠.基于大数据应用的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探析[J].思想教育研究,2019(06):43-46.
- [15]丁小芳.全媒体时代舆论场的结构演化及其引导[J].南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35(04):118-125.
- [16]宋翠玉.新时代加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引领力建设研究[J].重庆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2019,33(03):126-132.
- [17]刘勇,韩叶.习近平新时代网络安全忧患意识研究[J].思想教育研究,2020(3).
- [18]胡剑.智能传播时代主流意识形态风险防范制度构建研究[J].学术探索,2020(03):41-46.
- [19]程桂龙,谢俊.非传统安全视阈下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J].重庆社会科学,2020(04):121-130.
- [20]张林.智能算法推荐的意识形态风险及其治理[J].探索,2021(01):176-188.
- [21]陈思蒙.全媒体场景下舆论引导的时空分析[J].理论前沿,2021:29.
- [22]华锋,王永贵.新时代提升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效能的创新逻辑[J].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48(02):41-46.
- [23]胡剑.微传播时代主流意识形态风险防范制度构建[J].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42(03):1-6.
- [24]张本青,李红革.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引发的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风险防范化解策略研究[J].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21(05):38-40.
- [25]赵雪.新时代网络意识形态舆情引导机制论析[J].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02):97-102.
- [26]禹旭才,熊耀林.全媒体语境下主流意识形态话语权的审视与建构[J].湖南

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1, 24(04):172-177.

[27]陈维龙,张静,曾静平. 5G时代全媒体传播体系建构、实施路径和生态管理策略[J]. 中国广播电视学刊, 2022(01):36-39+63.

[28]王永友,罗玉芝. 智能化背景下主流意识形态网络传播的转向[J].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 2022(03):73-76.

[29]汪青,李明. 从背离到统合:全媒体场域中主流意识形态传播的现实困境与突破路径[J]. 理论导刊, 2022(02):56-63.

[30]郑益. 十八大以来党的网络意识形态话语权能力建设经验、特点与启示——评《中国共产党意识形态话语权研究》[J]. 科技管理研究, 2023, 43(21):267.

3. 学位论文类:

[1]董亚欣. 新时代中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问题研究[D]. 长春理工大学, 2020.

[2]杜成斌. 意识形态安全视角下的舆论环境治理研究[D]. 河北师范大学, 2020.

[3]谷慧玲. 习近平关于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论述研究[D]. 华中师范大学, 2022.

[4]杨慧童. 大数据时代网络空间意识形态安全研究[D]. 吉林大学, 2023.

[5]张改凤. 当代中国主流意识形态网络话语权建设研究[D]. 西南交通大学, 2018.

[6]张峥. 新时代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研究[D]. 南京林业大学, 2019.

[9]卢建有. 新时期我国高校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问题研究[D]. 东北师范大学, 2018.

[10]刘勇. 我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面临的挑战及其治理策略[D]. 湘潭大学, 2018.

[7]史献芝. 当代中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研究[D]. 南京师范大学, 2017.

网络文献类:

[1]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 第44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EB/OL].

http://www.cac.gov.cn/2019-08/30/c_1124938750.htm, 44.pdf, 2019-08-30.

[2]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

[EB/OL]. http://www.cac.gov.cn/2017-05/02/c_1120902760.htm, 2017-05-02.

[3]国家网信办举报中心. 2019年7月全国受理网络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1193.2万件

[EB/OL]. http://www.cac.gov.cn/2019-08/02/c_1124831363.htm, 2019-08-02.

致 谢

感谢兰州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各位老师，在马克思主义学院度过的三年时光里，我深受各位老师的教诲与启迪，他们不仅为我传授了丰富的知识，更以自身的言行树立了优秀的榜样。在此，我谨向所有老师表达我最诚挚的感激之情。

感谢我的父亲和母亲，他们多年来始终如一地为我付出，为我创造了最好的成长环境。他们始终是我最坚实的后盾，无论遇到什么困难，他们总是给予我坚定的支持和鼓励，他们总是鼓励我追逐自己的梦想。在我心中，父母是无可替代的英雄，是我永远的港湾。虽然言语无法完全表达我的感激之情，但我将永远铭记在心，并尽我所能回报他们的养育之恩。

感谢我的导师，“学贵得师，亦贵得友”，自硕士研究生入学以来，刘文玉老师在学业上给了我莫大的指引，教导我们读原著悟原著，做到勤思善学，笔耕不辍，使我在学术道路上，从当初青涩的文笔到现在有良好的写作习惯和研究思路，成长颇多。在生活中她亲切关怀，始终心系学生，亦师亦友。桃李不言，下自成蹊。刘老师专业知识渊博，为学严谨认真，始终教导我们要学有所得，学有所思，我也谨记在心，今后要始终严谨、稳重、坚韧。

感谢我的同门、师兄师姐们、师弟师妹们，相遇在同一师门下实属缘分，望诸位学业有成，日后事业顺利；感谢我的同班同学们，我们之间的团结友爱和互帮互助，为我们共同营造了一个积极向上的学习氛围。感谢我的男朋友何意浩，我们在读研期间相互激励，共同进步。我深信，这些所有的经历都很宝贵，都会对我未来的成长产生深远的影响。

恭敬在心，不在虚文，致学路之事，谢所遇之人，感谢三年里遇到的所有人，谢谢！